

公司代码：688295

公司简称：中复神鹰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张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素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或会根据市场环境相应调整，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复神鹰、本公司、公司	指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神鹰大浦	指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大浦事业部
神鹰西宁	指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神鹰上海	指	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神鹰连云港	指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联投资	指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中国复材	指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鹰游集团	指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江苏鹰游	指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鹰游集团子公司
连工投	指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碳纤维	指	聚丙烯腈（PAN）（或沥青、粘胶）等有机纤维在高温环境下裂解碳化形成的含碳量高于 90%的碳主链结构无机纤维
航空航天试验线项目	指	航空航天高性能碳纤维及原丝试验线项目
高性能碳纤维	指	高强型碳纤维、高强中模型碳纤维、高模型碳纤维及高强高模型碳纤维。根据《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 年版）》《战略新兴产业分类（2018）》对高性能碳纤维的性能指标要求，对于高强型碳纤维拉伸强度 $\geq 45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230\text{GPa}$ ；高强中模型碳纤维拉伸强度 $\geq 45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260\text{GPa}$ ；高模型碳纤维拉伸强度 $\geq 35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400\text{GPa}$ ，或者拉伸强度 $\geq 42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377\text{GPa}$ ；高强高模型碳纤维拉伸强度 $\geq 40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350\text{GPa}$
丙烯腈	指	无色透明液体，有核桃仁味，略带刺激性，易燃、易爆、剧毒。三大合成材料（纤维、橡胶、塑料）的重要原料，主要用于生产聚丙烯腈纤维（腈纶）、ABS 塑料、AS 塑料、丙烯酰胺等
聚丙烯腈、PAN	指	由单体丙烯腈经自由基聚合反应而得到
拉伸强度	指	材料产生最大均匀塑性变形的应力（在拉伸试验中，试样直至断裂为止所受的最大拉伸应力即为拉伸强度，其结果以 MPa 表示）
拉伸模量	指	材料在拉伸时的弹性，其值为将材料沿中心轴方向拉伸单位长度所需的力与其横截面积的比
MPa	指	压强单位（ $1\text{MPa}=106\text{Pa}$ ），单位面积所能承受的压力
GPa	指	压强单位（ $1\text{GPa}=109\text{Pa}$ ），单位面积所能承受的压力
T 值	指	表示碳纤维拉伸强度，有 T300、T700、T800、T1000、T1100 等，数量越大代表强度越高
M 值	指	表示碳纤维的拉伸模量，如 M40、M60 等，数值越大代表模量越高
丝束大小	指	每束碳纤维里面含的单丝数量表示大小，有 1K、3K、6K、12K、

		24K、48K 等，一般认为 40K 以上称大丝束
干喷湿纺	指	碳纤维原丝制备工艺，又称干湿法，是指纺丝液经喷丝孔喷出后，先经过空气层，再进入凝固浴进行双扩散、相分离和形成丝条的方法，经过空气层发生的物理变化有利于形成细特化、致密化和均质化的丝条
复合材料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性质的材料，通过物理或化学的方法，在宏观上组成具有新性能的材料。各种材料在性能上互相取长补短，产生协同效应，使复合材料的综合性能优于原组成材料而满足各种不同的要求
碳纤维复合材料	指	碳纤维与树脂、金属、陶瓷等基体复合，制成的结构材料简称碳纤维复合材料
低空飞行	指	距地面或水面 100m 到 1000m 的飞行
低空经济	指	以各种有人驾驶和无人驾驶航空器的各类低空飞行活动为牵引，辐射带动相关领域融合发展的综合性经济形态
预浸料	指	用树脂基体在严格控制的条件下浸渍连续纤维或织物，制成树脂基体与增强体的组合物
DMSO	指	Dimethyl sulfoxide 二甲基亚砜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复神鹰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fu Shenying Carbon Fib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hongfu Sheny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健
公司注册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工业区南环路北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工业区南环路北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2000
公司网址	http://www.zfsycf.com.cn
电子信箱	stock@zfsycf.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亮	张晶晶
联系地址	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工业区南环路北	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工业区南环路北
电话	0518-86070140	0518-86070140
传真	0518-86070128	0518-86070128
电子信箱	stock@zfsycf.com.cn	stock@zfsycf.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复神鹰	688295	/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161.79	73,224.85	25.86
利润总额	1,083.19	2,173.20	-5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2.98	2,497.34	-5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82.34	-1,844.8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9.65	2,501.25	198.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3,931.77	462,527.97	0.30
总资产	937,064.52	935,737.21	0.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33	0.0277	-5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33	0.0277	-5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0020	-0.020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0.51	减少0.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0.04	-0.38	增加0.4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20	9.78	减少1.5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总额下降 50.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52.23%，主要系本期公司销量增长带来的收入增加，未能抵消销售结构变化等原因带来的价格下浮影响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198.64%，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51.99%、51.99%，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7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8,627.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80,534.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21,558.4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64.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6,418.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106,487.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收益	3,336,699.21	系增值税加计抵减。
其他收益	23,156,260.60	系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合计	26,492,959.81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2024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碳纤维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产品，涉及材料、化工、纺织、电气等多个学科交叉融合，具有高技术壁垒、高附加值和多应用前景等特点。近年来，碳纤维制备技术、复合材料成型工艺及成套装备快速迭代，促进碳纤维产品的品种多元化、性能高端化及生产规模化。随着科技进步和全球产业结构的调整，碳纤维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从传统的航空航天、体育休闲、建筑加固到新兴的氢能、电子 3C、低空经济、医疗健康等领域，市场需求呈现出多元化趋势。

当前碳纤维行业已处周期底部，根据百川盈孚数据，2025 年 7 月国内碳纤维均价为 83.75 元/kg，较 2025 年 1 月份下降幅度约为 0.3%，反映出当前国内碳纤维价格下跌已逐步筑底企稳，进一步下探空间有限。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中复神鹰是专业从事高性能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专注于高性能碳纤维创新研究，成功突破并掌握高性能干喷湿纺碳纤维产业化核心技术。作为全球碳纤维规格覆盖最广泛的企业之一，公司构建了完备的产品体系，涵盖高强标模型、高强中模型及高强高模型等 30 余个系列、50 余种型号，规格覆盖 1K-48K，实现从 T700 级至 T1100 级、M35X 级至 M60J 级的全系列布局。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风电光伏、压力容器、电子 3C、船舶汽车、体育休闲、建筑加固等领域，并积极开拓低空经济、碳陶制动盘、医疗健康等领域应用，极大满足了国内各碳纤维应用领域的使用需求。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及其变化情况

中复神鹰持续保持国内碳纤维行业龙头地位，在技术、产能规模及市场应用方面具有以下优势：

1. 国内唯一一家成熟掌握干喷湿纺万吨碳纤维产业化技术

依托神鹰西宁 2.5 万吨碳纤维项目的全面投产，在连续两期工程的技术锤炼和制造经验加持下，目前已经成熟掌握万吨碳纤维制造技术能力，是国内唯一一家成熟掌握干喷湿纺万吨碳纤维产业化技术的企业。

2. 产能规模位居世界前列，干喷湿纺高性能碳纤维产能国内第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有产能 2.9 万吨，在建产能 3.1 万吨，产能规模位居世界前列，干喷湿纺高性能碳纤维产能国内第一，助力航空航天、新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蓬勃发展，为碳纤维国产化替代进程的加快持续助力。

3. 应用领域更加全面

公司在原有航空航天、压力容器、碳/碳复材、风电叶片、体育休闲等领域应用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定制化和差异化应用技术，开发了适用于船舶领域的乙烯基上浆剂、匹配电子 3C 应用特点的高模产品后处理技术、满足热塑复合材料需求的热塑性上浆剂，进一步开拓了碳纤维的应用宽度，实现在低空经济、电子 3C、海洋船舶等领域以及低克重预浸料、热塑预浸料、热塑短切、干纤维等产品的应用，进一步巩固全球竞争力。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始终秉承“绿色化、高端化、国际化、规模化”四位一体战略定位，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创新原点，以产业协同为发展路径，以可持续发展为价值核心，坚持满产满销满供策略，重点推进科技创新突破、国内外市场开拓、管理效能提升与 ESG 理念践行等方面的工作，最终实现了“稳中有进、难中有为、干中有成”的经营局面。

（一）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升级，研发赋能筑牢发展根基

创新主体作用不断增强。始终心怀“国之大者”，打造“国之大材”，以科技创新为引领，深度响应客户需求，全面激活创新潜能。构建“连云港-西宁-上海”三位一体协同创新平台，连云港总部研发平台专注尖端创新，主攻碳纤维本体技术前沿；西宁研发平台聚焦产业化技术研究和提质降本，强化科技成果的落地转化；上海研发平台汇聚创新势能，拓展复材应用技术，勇当攻坚桥头堡，保障国产大飞机战略核心材料供应安全。形成了“碳纤维基础研究-中试试验-产业化验证-航空航天应用研究”的全流程研发平台，不断提升公司创新实力。承担政府科研任务 19 项，包含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国资委等国家级专项 9 项。

尖端创新成果不断涌现。成功开发并全球首发 SYM55X-12K 超高强高模高韧碳纤维，实现细分领域的全球领跑；完成 SYT55T-16K 低成本高强中模碳纤维的开发，为高端体育休闲等领域的低成本化提供解决方案。推出第三代风电用 SYT45M-48K 低成本高强度大丝束碳纤维，助力更大型化风电叶片的设计开发。SYM35X-12K 低成本高强中模碳纤维通过航空“五进二”比选；SYT59G-12K 低成本高强中模碳纤维原材料评审进展顺利，产品获商飞 PCD 预批准。2025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合计 7,554 万元，占营业收入 8.20%；新增申请专利 119 件（其中发明专利 73 件），新授权专利 36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累计获得专利 356 件；“低灰分聚丙烯腈基碳纤维的制备方法”获中国专利银奖。

产业化应用取得突破。完成适配高端体育休闲领域应用要求的 SYT55T-16K 低成本高强中模碳纤维 030gsm 及以上克重预浸料验证；开发适配船舶领域应用要求的乙烯基型上浆剂；开发适配碳/碳领域应用要求的酚醛型上浆剂；开发与 PEEK/PA 热塑树脂匹配的上浆剂，成功拓展其在热塑性复合材料领域的应用场景。积极开发干纤维制备技术、T1100 级预浸料制备技术等新应用技术。

（二）市场拓展成效显著，国内外销售实现量质齐升

国内市场纵深挖潜，多域赛道增量提速。锚定航空航天、风光氢等战略领域，聚焦低空飞行、电子 3C 及医疗健康等新兴赛道，突破风电叶片、体育休闲及汽车工业等重点应用市场。构建大客户、大订单销售模式，与多家行业龙头企业签订年度战略合作协议。3K 丝等小丝束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77%；高强高模系列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53%；新能源领域（风、光、氢）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63%，其中风电领域同比增长超 200%，驱动品牌影响力与市场份额同步提升。在航空航天等领域取得重大突破：航空无人机等领域持续放量；航天卫星等新型市场加快验证落地；核心产品（T800 级及以上碳纤维，M 级碳纤维）销量稳步增长。

国际市场破局攻坚，全球网络纵深织密。靠前响应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战略，持续加快海外布局。依托中国建材集团全球资源与客户渠道，深耕欧洲与亚洲核心市场，与全球产业链头部企业建立深度战略互信与合作，共同拓展碳纤维在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工业等领域的全球化应用版图；拓展韩国及东南亚等新兴市场，逐步构建起覆盖广泛、韧性十足的全球业务网络。

（三）三精管理深化效能，降本增效提升运营质量

组织精健化。构建总部集中管控体系，深度推进财务、技术、投资、人力资源、供应链“五集中管理”模式。精健公司组织体系，简化审批流程，强化部门协同，提升沟通效率。上半年，将总部原有 16 个职能部门调整为 13 个部门、2 个事业部，明确各部门分工，促进公司内部资源优化配置。

管理精细化。提高数字化管理能力。以数字化转型为主线纵深推进信息化管理，构建安全、高效的数字基座。完成万吨级产线全流程物联网覆盖，投用一期数字孪生系统，实现生产全链路可视化。以“一总部四基地”部署为基础，启动数据中台研发。参与江苏省碳纤维行业《智转数改网联实施指南》编制与推广。本部和神鹰西宁分别入选江苏省和青海省先进级智能工厂名单。全面强化质量管理。依托 IATF16949、AS9100D 等质量管理体系，形成质量管理“八大体系认证”，不断健全管理机制，细化管控流程，实现了质量管理对所有流程环节的全面覆盖和产品质量的全程管控。邀请权威专家对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培训，加深公司各级管理者对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理解，有力推动质量管理体系的落地见效。神鹰西宁、神鹰上海的检测中心分别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监督评审。荣获中国工业大奖表彰奖、中国质量奖提名奖。

经营精益化。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为核心，聚焦成本、利润、营业现金比率等核心指标，开展成本“增节降”行动，通过技术改造、工艺优化、集中采购等措施，实现单位生产成本同比下降 4.55%；神鹰西宁原丝单线产能同比提升 20%-30%，高模碳化线单线产能同比提升 20%以上，3K 丝线生产制造成本持续降低。通过实施零基预算，压缩非必要开支，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44.93%；在“两金压降”专项工作中，坚持以销定产、强化信用管控等举措，实现应收账款与存货规模同比下降 27.58%，资金周转效率显著提升。

（四）践行 ESG 理念，推动绿色发展与安全治理

优化绿色发展顶层设计。以“绿色化、高端化、国际化、规模化”为核心，构建四位一体战略定位，首次将“绿色化”置于战略首位。持续优化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ESG 专项工作小组的治理架构，贯彻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积极组织董事会成员参加高质量发展主题培训，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注入新动力。发布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凝练公司在低碳转型、责任担当等方面的重要举措与绩效，让 ESG 的责任承诺转化为可量化、可追溯的治理实践。

提升环境友好运营水平。坚持应用清洁能源，加快绿色电力转型，借助西宁基地地理环境优势，与周边发电站开展合作，优先采购、使用清洁能源，消纳风光电、水电占耗电比例 70%以上，助力双碳目标落地。着力完善全流程的环境风险排查机制、升级改造设备设施、加强排放治理等举措，从源头削减、过程控制到生产末端降低污染物排放。神鹰西宁高品质回用水量达 31.87 立方米/吨碳纤维，回用率 57%，获评环保信用等级最高级（绿牌企业）；神鹰大浦强化末端管控，实现 COD、氨氮排放量同比显著下降。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意识。调整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构建网格化安全管理网络，推动管理层以双重身份深度参与班组运营及风险分级管控，传导“安全高于一切”的核心价值导向。深耕安全文化生态，创新推行“手指口述”标准化训练，提升员工安全意识，践行“有感领导”理念。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年度安全事故综合应急演练等专项活动，深度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完善公司安全应急救援体系。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优势

中复神鹰在碳纤维制造技术上持续创新，实现聚丙烯腈基碳纤维产品的全面覆盖，拥有 30 余个系列、50 余种型号，覆盖高强型、高强中模型、高强高模型等全类别，专业化、定制式为众多应用领域提供优质、高效的碳纤维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深挖降本潜力，成功开发了万吨级规模下精细化控制各单耗值的方法，成熟掌握了万吨级碳纤维制备的核心产业化技术。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已累计拥有有效专利 356 件，其中发明专利 65 件、实用新型专利 290 件、外观设计专利 1 件。

2. 人才优势

公司构建了结构合理、素质精良、机制完善的人才体系，为持续发展提供强劲支撑。及时调整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人员，新任董事长、总经理就位，团队分工明确高效。高管团队硕士以上人员占比 63%，其中博士占比 37.5%，高级职称及以上人员占比 88%，形成一支在年龄结构、专业背景、学历层次、职业素养、工作履历等方面具有全维度竞争优势的一流高管团队，以顶尖的能力素养引领企业发展。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与市场化选聘机制相结合，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聚焦人才“选育管用”全链条，强化重点人才培养，引进急需紧缺人才，2025 年引进博士研究生 2 人，进一步补齐人才发展短板，打造了一支在碳纤维领域兼具深厚理论基础与丰富产业化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公司现有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获奖团队 1 个，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 1 个，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获奖团队 1 个。多位核心成员先后入选国家级重点人才计划、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江苏省 333 高层次人才与青海省昆仑英才，荣获中国青年科技奖、全国劳动模范、省五一劳动奖章等省部级以上荣誉奖项。

3. 产品及规模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碳纤维年产能达 29,000 吨，其中神鹰大浦 4,000 吨（含航空航天试验线项目）、神鹰西宁 25,000 吨（全球最大单体产能基地）。SYT70 级、SYM40 级、SYM40X 级、SYM46 级、SYM46X 级等产品应用于航天、高端体育、电子 3C 等市场；为压力容器领域定制化开发了多款高强中模型产品，并通过四型瓶生产资质认证及型式认证；打破碳/碳领域传统解决方案，创新性推出高延伸率兼具低成本的差异化产品，构筑产品竞争壁垒，助力碳陶制动盘批量应用于量产车型上；创新开发的 48K 大丝束产品成功应用于 147 米风电叶片等领域，SYT49S 产品应用于世界最大跨度公铁两用的常泰长江大桥。2025 年 7 月，公司被航天科工集团授予一级供应商资质，品牌影响力日益增强。

4. 管理优势

公司立足多元股东结构，有效推进国有股东优势与民营股东活力有机融合，持续健全中国特色现代企业治理模式。通过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界面，动态优化党委前置研究重大事项清单和三会权责清单。强化董事会监督职能，完善授放权机制，科学行权，实现组织效能跃升。以组织精健化为根基，实现产运销全链条高效协同调度、人财物资源集约化整合；以管理精细化为抓手，充分运用对标世界一流企业、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等专项工具，结合流程标准化、数据集中化的要求，提升管理颗粒度与执行精准度；以经营精益化为宗旨，聚焦成本管控与价值创造，通过对核心业务的集中统筹，细化全流程成本节点与业务环节，实现资源在产、供、销各环节的动态最优配置。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神鹰西宁荣获青海省科技小巨人企业、青海省绿色制造企业。

5. 绿色发展优势

公司始终将生态文明理念厚植于可持续发展的每一个细微之处，兼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持续提升风光电、水电等清洁能源使用占比，消纳风光电、水电占耗电比例达 70%。

构建与“双碳”相适配的可持续能源体系，大力推进自然资源的循环使用，从能源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使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资源回收利用四方面开展技术创新与应用实践，最大化资源使用效率，减少自然资源消耗，打造循环经济。持续为新能源、公共交通、低空飞行等产业输送高性能、高品质的碳纤维产品，助力其轻量化应用，推动行业价值链的低碳发展。公司先后获评省级、国家级绿色工厂企业。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持续技术研发攻关，不断突破高性能碳纤维制备技术和工业化制造水平，实现了核心技术工艺的迭代升级，同时注重碳纤维应用技术的开发，实现产品在新场景中的应用拓展。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完成了以下突破：

(1) **实现产品精进迭代。**坚定技术创新战略，在现有高强、高强中模、高强高模产品基础上，持续对标性能指标高峰，产品覆盖面进一步增加。2025 年上半年，成功开发并全球首发 SYM55X-12K 超高强高模高韧碳纤维，实现细分领域的全球领跑；开发了 SYT55T-16K 低成本高强中模碳纤维，为高端体育休闲等领域的低成本化提供解决方案；开发了第三代风电用 SYT45M-48K 低成本高强度大丝束碳纤维，助力更大型化风电叶片的设计开发。开发适配船舶领域应用要求的乙烯基型上浆剂；开发适配碳/碳领域应用要求的酚醛型上浆剂；开发与 PEEK/PA 热塑树脂匹配的上浆剂，成功拓展其在热塑性复合材料领域的应用场景。

(2) **延伸产业链积蓄动能。**神鹰上海进一步明晰战略定位，结合公司发展及市场需求，搭建研发+生产的组织形态，围绕大飞机用 T800 级预浸料进行研发攻关，中国商飞项目稳步推进。推进航空预浸料更新迭代并完成定型，关键力学性能与理化指标较国外同类产品具有显著优势，助力新一代宽体及窄体客机的应用；开发了 6 款面向低空经济应用领域的中温预浸料产品，取得首架机型应用突破；设计跟进了热塑预浸料产线，完成热塑预浸料产线安装调试；建成了干纤维中试线，持续开展干纤维自动铺丝验证工作；T1100 级碳纤维成熟度不断提升，研究攻关 T1100 级碳纤维预浸料，多批次关键力学性能稳定且满足指标要求。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7 年	干喷湿纺千吨级高强/百吨级中模碳纤维产业化关键技术及应用	一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	/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企业	2024 年	3K 小丝束碳纤维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持续聚焦于碳纤维及其预浸料的核心技术研发、生产工艺优化等，并取得了积极进展。同时，持续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布局，公司及子公司新增申请专利 119 件，其中发明专利 73 件，实用新型专利 46 件；新增授权专利 36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实用新型专利 31 件，为未来技术保护和提高市场竞争力打下基础。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3	5	495	65
实用新型专利	46	31	409	29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2	0	7	5
其他	0	0	0	0
合计	121	36	912	361

注：专利累计数量含神鹰连云港作为第二专利权人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4 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 件；软件著作权数量为神鹰连云港作为第二著作权人的申请 2 件（转让申请受理日 2025 年 06 月 17 日）。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553.79	6,613.32	14.22
资本化研发投入	-	546.47	-100.00
研发投入合计	7,553.79	7,159.79	5.5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20	9.78	减少 1.5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7.63	减少 7.6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本化研发投入。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T1200 级碳纤维关键制备技术研究	2,023.50	6.89	60.81	技术研究	攻克 T1200 级碳纤维关键制备技术，产品拉伸强度 $\geq 80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315\text{GPa}$ 。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压力容器、体育休闲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2	干喷湿纺 T1100 级碳纤维工程化研制及应用验证	10,673.50	1,220.67	4,695.61	中试阶段	攻克 T1100 级碳纤维关键制备技术，产品拉伸强度 $\geq 70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324\text{GPa}$ ，断裂伸长率 $\geq 2\%$ 。形成与 T1100 碳纤维匹配的树脂技术体系。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3	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	7,843.00	1,005.79	3,311.43	中试阶段	完成高温体系生产工艺定型、热塑预浸料材料配方定型、中温树脂配方确立、干纤维国产化设备方案设计，加快推进国产复材在大飞机上的应用。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4	M46J 和 M50J 级高模量碳纤维开发	1,295.00	229.92	1,415.64	产业化阶段	开发 M46J、M50J 级高模量碳纤维产品并实现工程化。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重点工业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5	干喷湿纺 48K 大丝束碳纤维工程化研制及应用验证	14,583.50	1,921.27	7,171.25	产业化阶段	实现 48K 大丝束碳纤维高效低成本工程化制备，产品拉伸强度 $\geq 4500\text{MPa}$ ，拉伸模量 $\geq 240\text{GPa}$ ，断裂伸长率 $\geq 1.9\%$ 。形成与 48K 大丝束碳纤维匹配的树脂技术体系。	全球领先	在风力发电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6	大直径碳纤维工程化制备技术研究	18,257.38	599.02	1,280.96	小试阶段	建立大直径高强中模碳纤维稳定制造的技术体系，开发大直径碳纤维产品并实现产	国内领先	在航空航天、压力容器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业化。		
7	600m/min 高速干喷湿 纺碳纤维原 丝制备技术	788.00	17.43	210.17	小试 阶段	攻克 600m/min 高 速干喷湿纺碳 纤维原丝制备 技术，核心解 决聚合工艺、 原丝生产工艺 及原丝毛丝多 等问题。	国内 领先	在提高产 能、降本 增效等方 面有较大 作用。
8	干喷湿纺光 伏级碳纤维 开发及应用 推广	1,560.00	390.40	1,037.85	中试 阶段	开发两款干喷 湿纺光伏级碳 纤维， SYT45T-12K 碳纤维产品拉 伸强度 4500MPa，拉伸 模量 210GPa， 断裂伸长率 2.1%； SYT49T-12K 碳纤维产品拉 伸强度 4900MPa，拉伸 模量 210GPa， 断裂伸长率 2.3%。	国内 领先	在光伏领 域有较多 应用。
9	氢能用高强 度高延伸率 中模量碳纤 维材料开发	3,420.00	747.03	1,776.97	中试 阶段	开发车载高压 储氢气瓶领域 用碳纤维，产 品拉伸强度> 5800MPa，拉伸 模量> 260GPa，断裂 伸长率> 2.2%。	国内 领先	在车载高 压储氢气 瓶领域有 广阔应用 前景。
10	DMSO 回收 工艺精细化 提升	3,396.90	566.03	1,071.16	小试 阶段	通过实施本项 目，连续稳定 回收溶剂的生 产质量和产 量。	国内 领先	在节能减 排、节约 成本、提 高回收溶 剂品质、 提升回收 系统连续 稳定运行 方面有较 大作用。
合计	/	63,840.78	6,704.45	22,031.85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76	3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60	8.7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54.17	3,467.5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9.98	10.64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4	1.45
硕士	64	23.19
本科及以下	208	75.36
合计	276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21	43.84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20	43.48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8	10.14
50 及以上	7	2.54
合计	276	100.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碳纤维具有技术密集型特征，应用领域向尖端化、广泛化发展。下一步，更高性能、更高模量特种纤维制备技术的突破已成为关键议题。目前，公司在碳纤维基础研究、纤维材料基础及微观结构研究上亟需加快进度，以平衡基础研究、理论研究速度和技术储备、工艺开发速度之间的矛盾。

（二）经营风险

1. 产业政策风险

当前，环境保护标准的提升使得公司成本管控及未来技术方向面临不确定性。特别是欧盟即将实施的碳关税政策，或将对我国碳纤维行业的发展带来不确定因素。此外，风电光伏、新能源汽车等下游重点产业的政策变动，也将进一步作用于产业链上游，对碳纤维在各领域的应用渗透及新材料的导入进程增加不确定性。

2. 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碳纤维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包括丙烯腈、天然气、电力、蒸汽等。丙烯腈作为石油衍生品，其价格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市场供需变化及行业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历史波动较大。天然气、电力、蒸汽等价格虽相对稳定，但仍存在价格上行风险。若主要原材料或能源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将推高公司生产成本。

（三）财务风险

1. 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盈利水平受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包括宏观经济周期波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格局变化等。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下游供需波动，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

2. 毛利率波动风险

随着市场形势的变化和国内碳纤维产能的释放，碳纤维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将影响公司议价能力，同时随着市场供求状况、行业竞争情况、国际形势等因素的变化，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不确定性。

（四）行业风险

现阶段，行业面临产能加速释放带来的阶段性供需调整与局部竞争压力；技术路线持续迭代升级，存在技术壁垒动态演化的挑战；新兴应用领域的市场培育与规模放量仍需时间，产业化进程面临节奏不确定性。

（五）宏观环境风险

宏观经济政策正处于跨周期调节阶段，产业政策持续落地。政策传导与市场适应存在时滞，其渐进调整或转向可能引发下游需求波动，对公司经营节奏与市场拓展策略带来不确定性。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161.79 万元，同比上升 25.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2.98 万元，同比下降 52.2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9.65 万元，同比上升 198.64%。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2,161.79	73,224.85	25.86
营业成本	78,049.09	56,147.96	39.01
销售费用	1,357.22	1,293.95	4.89
管理费用	5,024.29	9,123.83	-44.93
研发费用	7,553.79	6,613.32	14.22
财务费用	1,070.31	913.33	17.19
其他收益	3,453.31	5,189.45	-3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31	350.30	-78.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20	55.66	329.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73	159.31	-212.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03	-1,713.51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57	-36.19	195.53
营业外支出	18.57	41.56	-55.33
所得税费用	-109.80	-324.1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9.65	2,501.25	19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9.39	-65,031.54	14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37	-4,590.23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77	39.24	205.2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及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优化管理架构、加强费用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存量贷款增加,同时控制增量贷款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进项税加计抵减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减少形成的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持有期间形成的变动损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神鹰上海员工公寓部分提前退租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调整影响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7,913.30	14.72	96,394.47	10.30	43.07	主要系本期赎回到期结构性存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9,146.63	8.46	-100.00	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理财到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535.57	0.70	9,970.22	1.07	-34.45	主要系本期背书转让及贴现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1.21	0.03	145.25	0.02	79.83	主要系本期员工备用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64.31	2.31	-	-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3年期定期存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277.91	0.78	4,756.64	0.51	53.01	主要系本期期末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97,382.23	10.39	63,905.43	6.83	52.38	主要系本期神鹰连云港3万吨项目建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6,563.64	2.83	14,692.05	1.57	80.80	主要系本期采购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074.57	0.22	4,275.13	0.46	-51.47	主要系2024年期末计提薪酬于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903.97	0.20	3,740.49	0.40	-49.10	主要系本期税费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60.04	2.29	16,154.35	1.73	32.84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59.34	0.06	414.58	0.04	34.92	主要系本期增加厂房租赁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02.90	0.02	-100.00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负债事项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210.82	0.02	-	-	100.00	主要系本期安全生产费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573,000,000.00	-100.00%

注：2023 年，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神鹰连云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建“年产 3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及《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新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2024 年，公司已完成对于神鹰连云港的实缴出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89,116.85	239.20			91,800.00	170,800.00	-3,581.28	6,535.57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79,146.63	239.20			91,800.00	170,800.00	-146.63	0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	9,970.22						-3,434.65	6,535.57
合计	89,116.85	239.20			91,800.00	170,800.00	-3,581.28	6,535.5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碳纤维生产及销售	60,000.00	479,364.21	108,824.44	63,967.81	-3,341.53	-2,812.32
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材料	20,000.00	54,073.81	14,433.87	98.95	-1,883.49	-1,502.50
江苏中复神鹰碳纤维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0	1,119.64	1,083.16	-	-158.53	-144.16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碳纤维生产及销售	120,000.00	251,046.19	118,099.36	-	81.45	84.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及撤销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目前，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大浦分公司已完成注销。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 健	董事长、董事	选举
张斯纬	副董事长	选举
葛海涛	董事	选举
陈秋飞	董事	选举
陈秋飞	总经理	聘任
刘 栋	职工监事	选举
陈 雨	副董事长	离任
刘 芳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罗峰宇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李君鹏	职工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健女士、葛海涛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变更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健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张斯纬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变更公司副董事长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十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栋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陈秋飞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陈秋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标准中的两项或两项以上：

- 1、在公司任职期间主持或参与重大科技攻关项目，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 2、在公司任职期间主导完成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
- 3、在公司任职期间以发明人身份研发取得 2 项及以上发明专利；
- 4、在公司研发、技术岗位上担任重要职务；
- 5、在碳纤维及相关领域拥有 5 年以上研发工作经历。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2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青海省） http://125.72.26.66:8074/idp-province/#/home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1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1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国复材	详见备注 1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鹰游集团	详见备注 2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3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鹰游集团	详见备注 3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复材	详见备注 3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连工投	详见备注 3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4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4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管 (不含独立董事)	详见备注 4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5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5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5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6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6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6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管	详见备注 6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备注 7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监高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详见备注 8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9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9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10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10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鹰游集团	详见备注 10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复材	详见备注 10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连工投	详见备注 10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鹰游集团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复材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连工投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董监高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	详见备注 11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鹰游集团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复材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连工投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建材集团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监高	详见备注 12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3	2022 年 4 月 6 日	否	无履行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中联投资	详见备注 14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否	自 2025 年 4 月 6 日限售期 满之日起自愿延长锁定期 6 个月至 2025 年 10 月 6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公司控股股东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 “1. 自中复神鹰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中复神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中复神鹰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3. 中复神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中复神鹰回购该等股份。

4. 上述发行价指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5.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公司按相关要求执行。

6.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给发行人，则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备注 2：公司其他股东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1. 自中复神鹰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中复神鹰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公司按相关要求执行。

3.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交发行人，则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备注 3：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按照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中复神鹰股票。

2. 限售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公司在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3. 本公司在减持所持中复神鹰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中复神鹰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中复神鹰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中复神鹰所有。

5.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按照中复神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中复神鹰股票。

2. 限售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3. 本公司在减持所持中复神鹰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中复神鹰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中复神鹰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中复神鹰所有。

5.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4：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应约束措施的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一、触发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公司及相关主体将启动本预案稳定公司股价。

二、责任主体

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公司应按照以下顺序启动实施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一）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且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如需）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二）控股股东增持

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控股股东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高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30%。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对于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选举或聘任。

（四）公告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应在满足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董事会会议程序讨论具体的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具体实施方案将在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相关条件成立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控股股东将在公司公告的 3 个交易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相关条件成立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公告的3个交易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五）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回购或增持资金金额已达上限；

3、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本预案及相关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六）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份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予以扣除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和津贴中予以扣除代为履行增持义务。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5：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

“1.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 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 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6：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为填补首发上市可能导致的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发行人承诺将通过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等措施，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1）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回报。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西宁年产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航空航天高性能碳纤维及原丝试验线项目、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等，都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密切相关。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丰富并扩大现有的产品系列和生产规模，提高现有业务的技术水平。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将大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回报，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3）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将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

（4）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及内部控制，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资金管控风险。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公司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承诺确保上述措施的切实履行，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控股股东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对中复神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中复神鹰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中复神鹰的经营管理活动。
2. 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中复神鹰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 本公司承诺严格履行本公司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如果本公司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中复神鹰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对中复神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中复神鹰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中复神鹰的经营管理活动。
2. 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中复神鹰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 本公司承诺严格履行本公司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中复神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公司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中复神鹰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4、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备注 7：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制定了上市后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并就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坚持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决策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2.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备注 8：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公司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人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4、中介机构关于依法赔偿或补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1）保荐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律师事务所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决定或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4)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因本公司为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公司没有过错的除外。”

备注 9：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就避免同业竞争所做的相关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从事与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对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 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

4. 本公司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中复神鹰或其控制企业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中复神鹰或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中复神鹰或其控制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中复神鹰，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5. 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所载承诺事项在本公司作为中复神鹰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公司控股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所做的相关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从事与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对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

4、本公司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中复神鹰或其控制企业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中复神鹰或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中复神鹰或其控制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中复神鹰，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5、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所载承诺事项在本公司作为中复神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复神鹰及其控制企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备注 10：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就避免资金占用所做的相关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中复神鹰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中复神鹰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中复神鹰及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

3.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中复神鹰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中复神鹰及其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备注 11：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就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1. 不利用自身对中复神鹰（含子公司，下同）的重大影响，谋求中复神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 不利用自身对中复神鹰的重大影响，谋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与中复神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 杜绝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中复神鹰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复神鹰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避免与中复神鹰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中复神鹰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保证：（1）督促中复神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公允价格与中复神鹰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中复神鹰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中复神鹰利润，不通过影响中复神鹰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中复神鹰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中复神鹰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督促中复神鹰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5. 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即依上述所述前提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若由于本公司的上述承诺与实际不符给公司或其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

“1. 不利用自身对中复神鹰（含子公司，下同）的重大影响，谋求中复神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包括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中复神鹰的重大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中复神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规范与中复神鹰的关联交易；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中复神鹰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中复神鹰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中复神鹰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中复神鹰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3. 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依上述所述前提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若由于本人的上述承诺与实际不符给中复神鹰或其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公司已就减少对鹰游集团的关联交易做出承诺如下：

“一、碳纤维是国家安全、武器装备亟需的关键战略物资，是国外长期技术封锁和产品垄断的敏感材料，长期以来存在着‘卡脖子’难题，受制于国外的技术封锁，高端生产设备的进口受到严格限制。国内碳纤维生产企业难以从市场上直接采购成套的涵盖聚合、纺丝、碳化等工艺段的全流程碳纤维生产设备，因此一般根据自身的工艺技术特点，结合长期的生产和技术经验，进行自主工艺设计，并向装备制造企业提供工艺设计参数和要求后由该企业完成装备设计、制造及安装。

公司致力于引领国内碳纤维生产技术的进步。基于公司成熟的工艺技术、丰富的生产经验，以及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鹰游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鹰游’）与公司长期合作形成的成套碳纤维设备制造能力，公司将部分核心设备主要交由江苏鹰游进行生产。通过该种设备制造模式，公司成功的推动了国内碳纤维生产技术的进步，与江苏鹰游、东华大学合作完成的‘干喷湿纺千吨级高强/百吨级中模碳纤维产业化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于 2017 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对于国内碳纤维产业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目前，公司委托江苏鹰游按照公司提出的要求制造碳纤维生产的核心设备，是在国外长期技术封锁和产品垄断背景下，公司基于保密需要不得已而进行。

关于未来向鹰游集团及其控制子公司的设备相关采购，公司承诺：

（一）本公司子公司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目前正在投资建设‘西宁年产 1.4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以下简称‘西宁 1.4 万吨碳纤维项目’），每千吨碳纤维产能所对应向鹰游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关联设备及安装报检采购金额预计约 6,300 万元。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中，全自动原丝卷绕机、4 米宽幅氧化炉为针对西宁 1.4 万吨碳纤维项目单独研发并在部分生产线启用的国产化先进设备，若全部生产线使用该等设备，预计每千吨碳纤维产能关联采购金额约 6,700 万元。未来若公司新增碳纤维生产线，每千吨碳纤维产能所对应向鹰游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关联设备及安装报检采购规模将不高于 6,700 万元。

（二）公司对鹰游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进行的设备采购仅限于涉及公司核心技术及工艺安全的机器设备。若因国内技术升级及碳纤维生产设备的技术成熟度的提升，市场上出现了其他可替代的设备制造商，公司将在确保核心技术不外泄及工艺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对设备性能、设备价格、售后服务等方面综合评判，优先选择非关联方作为设备供应商，降低对鹰游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设备相关采购规模。

二、公司目前正在迅速提高碳纤维产能，积极开拓航空航天、压力容器、风电叶片等重点业务领域的销售业务，并拟通过募投项目进一步布局航空碳纤维复合材料业务。随着公司碳纤维产能规模和销售收入的提高，以及公司客户的持续开拓和增加，公司未来对鹰游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碳纤维关联销售规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将会持续降低。公司承诺：自 2022 年开始，公司各年度对鹰游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关联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将不高于 3%。

三、公司后续与鹰游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结合以往与鹰游集团间的商业惯例，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独立交易”的原则与鹰游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商业谈判，确保公司以公允的价格与鹰游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

四、公司后续与鹰游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控制度中的规定，切实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公允性进行确认、监督，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后续将完善预算管理体系，采用科学合理的预算方法，遵循统筹兼顾的原则，制定与鹰游集团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关联交易的年度预算计划，确定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测的关联交易额度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并定期组织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针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聘请外部机构出具专门报告，切实保护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公司股东鹰游集团就未来关联设备销售定价等内容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后续与中复神鹰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结合以往与中复神鹰间的商业惯例及本公司与其他商业主体的交易标准与中复神鹰进行商业谈判，确保公司以公允的价格与中复神鹰进行交易。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后续与中复神鹰进行关联交易时将配合中复神鹰履行其《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控制度中的规定的相关审批、信息披露等程序，避免因关联交易价格不公允损害中复神鹰、中复神鹰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中复神鹰后续如因其战略规划及项目生产建设的需要而需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采购其生产经营所必要的碳纤维设备时，本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复神鹰提出的工艺技术要求为中复神鹰提供相应的设备供应，满足中复神鹰的碳纤维设备需求。

四、如本公司有违反本承诺的行为，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2：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全体发行人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发行人/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发行人/本公司/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 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发行人/本公司/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备注 13：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关于科创板落实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公司承诺如下：

- “（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二）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三）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
- 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3、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备注 14：关于自愿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中联投资出具了《关于自愿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承诺》，承诺：中联投资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 298,399,282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33.16%），自 2025 年 4 月 6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自愿延长锁定期 6 个月至 2025 年 10 月 6 日。在上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股份，亦不会要求公司回购所持股份，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相关承诺进行锁定。但中联投资向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其他机构转让不在此列。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有关规定，2025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公司名称	2025 年预计金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133.00	0.9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996.00	265.7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中国建材国际德国公司	20,000.00	0.00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7,846.37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8,000.00	1,878.34
		客户 A	3,500.00	259.53
		客户 B	3,000.00	1,698.29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	676.93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500.00	594.6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400.00	94.11
		小计	58,400.00	13,048.18
	合计		59,529.00	13,314.87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西宁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	1,475.49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2,410.00	257.08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486.00	44.10
		小计	9,296.00	1,776.6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租赁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605.00	120.3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租赁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	1,331.47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409.00	36.71
		小计	6,909.00	1,368.18
	合计		16,810.00	3,265.23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60.00	2.6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其他企业	160.00	4.87
	合计		220.00	7.52
总计			76,559.00	16,587.62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5,000.00	0.55%-1.9%	19,988.00	40,530.30	35,549.96	24,968.34
合计	/	/	/	19,988.00	40,530.30	35,549.96	24,968.34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 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 还款金额	
中国建材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 人控制的 企业	30,000.00	2.20%	1,000.00	0	0	1,000.00
合计	/	/	/	1,000.00	0	0	1,000.00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神鹰连云港拟签订3万吨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报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设备采购及安装报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目前合同正处于履行阶段。

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订配套用于高模碳丝的中间品生产装置建设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配套用于高模碳丝的中间品生产装置建设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目前合同正处于履行阶段。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337.78	2021/12/3	2021/12/9	2031/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934.79	2021/12/3	2022/1/21	2031/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	全资子公司	3,673.11	2021/12/3	2022/2/18	2031/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份有限公司		宁有限公司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08.58	2021/12/3	2023/8/28	2031/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950.53	2021/12/3	2023/9/7	2031/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850.00	2021/12/29	2022/1/1	2031/12/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09.77	2021/12/29	2024/4/24	2029/4/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33.06	2021/12/29	2024/5/15	2029/5/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46.34	2021/12/29	2024/6/21	2029/6/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55.03	2021/12/29	2024/6/27	2029/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	全资子公司	2,184.19	2021/12/29	2024/7/24	2029/7/23	连带责任	否	否	不适用	否

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担保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97.40	2021/12/29	2024/8/5	2029/8/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82.92	2022/3/18	2022/4/25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55.28	2022/3/18	2022/4/27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85.20	2022/3/18	2022/8/19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56.80	2022/3/18	2022/8/22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37.60	2022/3/18	2023/1/12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58.40	2022/3/18	2023/1/12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73.40	2022/3/18	2023/3/28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15.60	2022/3/18	2023/4/3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89.20	2022/3/18	2023/4/24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92.80	2022/3/18	2023/4/25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92.20	2022/3/18	2023/5/30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94.80	2022/3/18	2023/5/31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23.98	2022/3/18	2023/6/29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82.66	2022/3/18	2023/6/30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司		司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18.09	2022/3/18	2023/8/3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45.39	2022/3/18	2023/8/3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97.61	2022/3/18	2024/1/30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98.40	2022/3/18	2024/2/1	2031/3/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90.00	2022/6/2	2022/7/14	2031/7/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80.00	2022/6/2	2022/7/20	2031/7/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270.00	2022/6/2	2022/12/27	2031/7/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	全资子公司	5,001.00	2022/6/2	2022/9/19	2031/7/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份有限公司		宁有限公司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96.00	2022/6/2	2023/8/3	2031/7/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0,917.9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917.9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0,917.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00,917.9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重大合同并在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情况如下：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年产 14,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合同，合同金额为 63,050 万元，目前合同正处于履行阶段。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3 月 30 日	293,300.00	277,668.40	184,464.00	93,204.40	243,600.88	66,708.28	87.73	71.57	26,192.47	9.43	不适用
合计	/	293,300.00	277,668.40	184,464.00	93,204.40	243,600.88	66,708.28	/	/	26,192.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西宁年产万吨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0	不适用	80,056.97	100.07	2022 年 5 月	是	是	不适用	-1,219.25	已实现万吨产能	否	0.000079

	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航空航天高性能碳纤维及原丝试验线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3,292.00	不适用	23,297.23	100.02	2022 年 10 月	是	是	不适用	1,627.78	研发出 T1100 级高性能碳纤维制备关键技术	否	77.1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6,172.00	1,275.84	28,538.40	78.90	2023 年 9 月	否	是	不适用	-1,502.50	研发航空 T800 级碳纤维预浸料关键制备技术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45,000.00		45,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生产建设	否	否	93,204.40	24,916.64	66,708.28	71.57	2026 年 8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277,668.40	26,192.47	243,600.88	/	/	/	/	/		/	/	77.15

注：“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分批预转固，最后一次预转固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 / (1)	备注
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建设	在建项目	93,204.40	66,708.28	71.57	
合计	/	93,204.40	66,708.28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3月24日	67,413.77	2025年3月24日	2026年3月23日	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5,349,442	83.93				-456,950,160	-456,950,160	298,399,282	33.1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15,359,136	57.26				-216,959,854	-216,959,854	298,399,282	33.16
3、其他内资持股	239,990,306	26.67				-239,990,306	-239,990,30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4,650,558	16.07				456,950,160	456,950,160	601,600,718	66.84
1、人民币普通股	144,650,558	16.07				456,950,160	456,950,160	601,600,718	66.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0	100.00						900,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份变动原因为 2025 年 4 月 7 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298,399,282	0	0	298,399,282	首发限售	2025 年 10 月 9 日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	239,990,306	239,990,306	0	0		2025 年 4 月 7 日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16,959,854	216,959,854	0	0		
合计	755,349,442	456,950,160	0	298,399,282	/	/

二、 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0	298,399,282	33.16	298,399,282	298,399,282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0	216,959,854	24.11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鹰游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2.2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4,650,558	4.96	0	0	无	0	国有法人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39,990,306	4.4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0	3,000,000	0.33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夏月明	0	2,898,326	0.3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连云港市工投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239,060	0.25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696,257	0.1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0	1,696,257	0.19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16,959,854	人民币普通股	216,959,854					
海南鹰游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650,558	人民币普通股	44,650,558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	39,990,306	人民币普通股	39,990,306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夏月明	2,898,326	人民币普通股	2,898,326					
连云港市工投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39,060	人民币普通股	2,239,060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96,257	人民币普通股	1,696,257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1,696,257	人民币普通股	1,696,257					
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686,178	人民币普通股	1,686,17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海南鹰游科技有限公司为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连云港市工投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298,399,282	2025 年 10 月 9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适用
连云港市工投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适用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适用
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适用
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适用
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除上述战略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战略投资者参与发行的战略配售，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79,133,005.89	963,944,685.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791,466,3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4,588,840.72	229,514,288.79
应收账款	七、5	276,150,564.87	218,481,181.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5,355,684.93	99,702,214.69
预付款项	七、8	39,266,062.61	38,639,091.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612,140.37	1,452,520.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88,833,347.09	564,900,416.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16,643,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2,779,058.88	47,566,441.50
流动资产合计		2,905,361,805.36	2,955,667,140.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380,527,450.09	4,521,333,824.46
在建工程	七、22	973,822,314.30	639,054,320.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436,613.10	9,317,930.10
无形资产	七、26	416,247,726.34	424,894,571.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8,953,987.85	24,848,46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65,629,986.52	155,570,01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99,665,280.73	626,685,812.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65,283,358.93	6,401,704,944.29
资产总计		9,370,645,164.29	9,357,372,08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17,964,000.00	156,17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65,636,420.98	146,920,477.65
应付账款	七、36	829,032,901.81	926,590,433.29
预收款项	七、37	102,293.58	
合同负债	七、38	38,025,206.94	32,401,617.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745,689.80	42,751,256.66
应交税费	七、40	19,039,684.15	37,404,939.39
其他应付款	七、41	62,151,375.13	55,367,490.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14,600,376.30	161,543,545.3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46,783,172.47	168,585,239.94
流动负债合计		1,714,081,121.16	1,727,737,000.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976,296,491.62	2,019,883,819.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593,357.53	4,145,761.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35,356,497.40	978,296,75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029,0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17,246,346.55	3,004,355,380.81
负债合计		4,731,327,467.71	4,732,092,38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727,369,829.09	2,727,369,82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2,108,153.32	
盈余公积	七、59	75,480,944.96	75,480,944.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34,358,769.21	922,428,93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39,317,696.58	4,625,279,704.2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39,317,696.58	4,625,279,70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70,645,164.29	9,357,372,085.28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577,997.25	198,265,004.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381,9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539,263.76	31,455,955.88
应收账款	十九、1	66,740,386.02	32,311,508.44
应收款项融资		9,554,894.13	12,855,595.53
预付款项		6,560,794.52	3,176,511.6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74,111,101.34	872,741,772.5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6,268,350.21	166,321,531.48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643,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379,666.43
流动资产合计		1,761,995,887.23	1,571,889,446.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1,171,663.19	694,854,946.53
在建工程		34,907,851.62	70,621,488.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79,607.87	7,115,119.81
无形资产		70,462,572.51	73,060,864.47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04,592.04	9,843,76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59,539.30	21,473,335.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084,811.33	431,586,96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9,570,637.86	3,318,556,490.55
资产总计		4,811,566,525.09	4,890,445,937.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38,582,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4,810,338.61	168,399,740.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298,564.90	5,787,745.18
应付职工薪酬		9,896,437.41	20,166,527.05
应交税费		10,812,517.45	5,673,225.20
其他应付款		191,128,464.18	264,270,517.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365,081.97	12,579,978.34
其他流动负债		33,669,730.91	25,547,821.30
流动负债合计		432,981,135.43	541,007,55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589,000.00	57,739,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78,960.13	2,655,704.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230,546.77	117,885,016.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7,9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298,506.90	180,037,660.15
负债合计		584,279,642.33	721,045,215.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27,369,829.09	2,727,369,82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44,258.66	
盈余公积		75,480,944.96	75,480,944.96
未分配利润		523,291,850.05	466,549,947.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27,286,882.76	4,169,400,72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11,566,525.09	4,890,445,937.43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921,617,886.88	732,248,482.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21,617,886.88	732,248,482.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941,558,796.55	750,405,813.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80,490,901.38	561,479,565.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011,801.75	9,481,985.79
销售费用	七、63	13,572,180.53	12,939,461.34
管理费用	七、64	50,242,910.15	91,238,276.98
研发费用	七、65	75,537,930.08	66,133,189.72
财务费用	七、66	10,703,072.66	9,133,333.46
其中：利息费用		23,663,416.20	28,340,442.29
利息收入		9,375,737.24	18,232,044.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34,533,125.32	51,894,455.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63,055.22	3,503,00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7,037.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392,000.00	556,644.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797,278.42	1,593,062.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500,319.22	-17,135,133.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45,720.00	-361,881.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5,393.23	21,892,817.8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22,146.74	254,793.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5,681.95	415,647.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31,858.02	21,731,963.3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97,980.98	-3,241,480.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29,839.00	24,973,443.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11,929,839.00	24,973,443.36

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29,839.00	24,973,443.3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29,839.00	24,973,443.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29,839.00	24,973,443.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2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27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91,509,860.89	257,718,737.03
减: 营业成本	十九、4	162,622,388.23	152,290,172.87
税金及附加		4,980,180.35	3,222,726.41
销售费用		10,475,225.93	8,748,863.48
管理费用		23,850,005.42	35,691,187.52
研发费用		28,186,914.38	33,056,395.27
财务费用		-2,748,956.76	-9,238,945.44
其中: 利息费用		1,358,355.59	3,929,221.17
利息收入		4,430,375.82	13,286,177.01
加: 其他收益		11,131,732.62	10,661,965.56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90,960.60	404,329.3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52,584.60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69,700.0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96,940.58	388,802.2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0,869,092.53	-842,968.4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5,070,463.45	44,560,465.62
加: 营业外收入		19,709.89	207,790.80
减: 营业外支出		183,831.95	345,647.6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06,341.39	44,422,608.81
减: 所得税费用		8,164,439.30	2,520,578.9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41,902.09	41,902,029.8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41,902.09	41,902,029.8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741,902.09	41,902,029.8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9,265,454.29	735,612,859.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7,303.44	9,140,08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3,747,877.38	151,112,58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4,890,635.11	895,865,52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6,371,119.23	519,935,226.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040,838.46	269,402,959.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525,033.40	47,958,79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257,137.68	33,556,04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194,128.77	870,853,03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96,506.34	25,012,49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7,641,800.00	1,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5,034.74	5,130,30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3,646,834.74	1,505,130,301.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052,960.74	330,445,741.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8,000,000.00	1,8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052,960.74	2,155,445,74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593,874.00	-650,315,440.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425,276.18	570,726,228.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1,846.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25,276.18	570,898,075.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979,830.45	486,710,32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361,401.38	130,090,036.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37,7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679,008.83	616,800,357.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3,732.65	-45,902,281.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7,718.06	392,424.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234,365.75	-670,812,79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598,619.16	1,878,859,50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5,832,984.91	1,208,046,709.61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749,138.46	268,461,413.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2,526.57	804,40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5,328.18	18,311,83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876,993.21	287,577,65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267,684.22	142,738,766.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648,703.38	91,396,812.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96,239.74	10,998,75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3,784.57	11,713,59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246,411.91	256,847,92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9,418.70	30,729,72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141,800.00	5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3,345.20	873,04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795,145.20	550,873,04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85,521.59	25,607,73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12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785,521.59	1,148,607,73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09,623.61	-597,734,69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50,000.00	58,90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217,445.84	560,608,821.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067,445.84	619,509,821.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50,000.00	131,406,32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7,913.46	99,256,689.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046,400.00	522,660,863.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604,313.46	753,323,87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36,867.62	-133,814,05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54.98	22,186.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112,992.27	-700,796,836.6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805,004.98	1,176,248,75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917,997.25	475,451,919.95

公司负责人: 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素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75,480,944.96		922,428,930.21		4,625,279,704.26		4,625,279,70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75,480,944.96		922,428,930.21		4,625,279,704.26		4,625,279,70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8,153.32			11,929,839.00		14,037,992.32		14,037,99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29,839.00		11,929,839.00		11,929,839.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108,153.32					2,108,153.32			2,108,153.32
1. 本期提取							6,163,519.92					6,163,519.92			6,163,519.92
2. 本期使用							-4,055,366.60					-4,055,366.60			-4,055,366.6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2,108,153.32	75,480,944.96		934,358,769.21		4,639,317,696.58			4,639,317,696.58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69,755,463.21		1,147,938,276.76		4,845,063,569.06		4,845,063,56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69,755,463.21		1,147,938,276.76		4,845,063,569.06		4,845,063,56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5,221.95			-70,426,556.64		-69,781,334.69		-69,781,334.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973,443.36		24,973,443.36		24,973,443.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400,000.00		-95,400,000.00		-95,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400,000.00		-95,400,000.00		-95,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645,221.95					645,221.95		645,221.95
1. 本期提 取							8,141,957.32					8,141,957.32		8,141,957.32
2. 本期使 用							-7,496,735.37					-7,496,735.37		-7,496,735.37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645,221.95	69,755,463.21		1,077,511,720.12		4,775,282,234.37		4,775,282,234.37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75,480,944.96	466,549,947.96	4,169,400,72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75,480,944.96	466,549,947.96	4,169,400,72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44,258.66		56,741,902.09	57,886,16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741,902.09	56,741,90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44,258.66				1,144,258.66
1．本期提取							2,326,146.00				2,326,146.00
2．本期使用							-1,181,887.34				-1,181,887.3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1,144,258.66	75,480,944.96	523,291,850.05		4,227,286,882.76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69,755,463.21	510,420,612.25	4,207,545,90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69,755,463.21	510,420,612.25	4,207,545,90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5,221.95		-53,497,970.15	-52,852,74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902,029.85	41,902,029.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400,000.00	-95,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400,000.00	-95,4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45,221.95			645,221.95
1. 本期提取								2,842,774.08			2,842,774.08
2. 本期使用								-2,197,552.13			-2,197,552.1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0				2,727,369,829.09			645,221.95	69,755,463.21	456,922,642.10	4,154,693,156.35

公司负责人：张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素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概况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6年03月0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7007849886428。注册资本为90,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法定代表人：张健；注册地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工业区南环路北。

（二）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

2006年1月20日，奥神集团、鹰游集团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共同出资设立神鹰新材料。同日，奥神集团和鹰游集团共同签署《连云港神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神鹰新材料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奥神集团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鹰游集团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700.00万元。

2006年2月28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苏亚金验字[2006]9号），审验截至2006年2月28日，公司（筹）已收到奥神集团、鹰游集团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奥神集团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鹰游集团出资人民币7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2006年3月2日，江苏省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32079121012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股份公司

2020年4月30日，天职国际出具《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24208号），以2020年2月29日为审计基准日，神鹰有限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为65,068.59万元。2020年8月21日，国融兴华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050051号），以2020年2月29日为评估基准日，神鹰有限的净资产账面值为65,068.59万元，评估值为88,222.68万元。该评估报告已经中国建材集团备案。

2020年9月18日，神鹰有限在苍梧晚报发布《减资公告》，神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1,498.8413万元减少至人民币60,000.00万元，公司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2020年10月26日，中国建材集团核发《关于中复神鹰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中国建材发资本[2020]499号），同意公司以基准日为2020年2月29日的审计后净资产65,068.59万元，按1:0.9221比例折合改制后股份有限公司股本60,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2020年10月26日，神鹰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神鹰有限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神鹰有限登记在册的股东作为发起人；同意因整体变更设立股份

公司需要，神鹰有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1,498.8413 万元减少至 60,000 万元；同意参照天职国际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24208 号），以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 65,068.59 万元按 92.21% 的比例进行折股，即股份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0,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 万元。折股后剩余净资产人民币 5,068.59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20 年 11 月 25 日，天职国际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0]40515 号），对本次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2020 年 12 月 2 日，中复神鹰取得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说明》（天职业字[2021]27716 号），改制基准日公司财务报表中因无形资产资本化时间点有误、蒸汽管网建设费入账时间有误等原因，经追溯调整后，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为 625,592,539.06 元，调减股改基准日净资产 25,093,332.65 元。由于经调整后股改基准日公司净资产大于股改时股本数 600,000,000.00 元，该调整事项不影响股改时注册资本充实情况。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因追溯调整导致股改折股净资产减少的补足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前述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累计调减股改基准日净资产金额 2,509.33 万元，同意通过以股改基准日后实现的净利润对上述调减的股改时点净资产进行补足，确保改制中股东出资全部到位。

2022 年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0 万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688295，每股发行价格 29.33 元。

2022 年 5 月 17 日，中复神鹰领取了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7007849886428 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中复神鹰各股东股本明细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29,839.9282	33.15
2	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	23,999.0306	26.67
3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1,695.9854	24.11
4	连云港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65.0558	4.96
5	社会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11.11
合计		90,000.0000	100.00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财务运营中心、战略投资部、科技发展中心、市场营销中心、企业管理部、审计合规部、安环部、保密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监督执纪综合室部门。

（三）本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和主要业务

所处行业：化学纤维制造业

经营范围为：碳纤维原丝、碳纤维、碳纤维制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承接相关工程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附注五、26 和附注五、3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预算超过资产总额 2%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的投资活动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

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

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

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

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有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余额超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的客户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的，视作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债能力。本公司依据不同类型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历史数据计算各组合在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国家货币政策、企业信心指数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不同组合的确认依据：

组合序号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一般客户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

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00	31.67-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设备与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3).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7。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20-50	不动产权证书	直线摊销法	
专利技术	10-20	专利证书	直线摊销法	
非专利技术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直线摊销法	
软件使用权	3-5	签订合同	直线摊销法	

其他	5	排污权证书	直线摊销法	排污权
----	---	-------	-------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比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均属于开发活动。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企业能够说明其开发无形资产的目的。
- ③无形资产可以产生经济利益。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

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对于国内销售的产品，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国外销售的产品，依据合同约定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

①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

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②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7。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

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3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或租金收入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后余值的 1.20%计缴; 从租计征的, 按租金收入的 12.00%计缴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使用面积为计税基础	1.50-4.00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5
中复神鹰 (上海) 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复神鹰碳纤维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以及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审批,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取得编号为 GR20243201288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起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6 日, 有效期为三年, 本公司按照 15%税率预缴和申报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 的规定,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 且以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的规定,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青海省科技厅、青海省财政厅以及国家税务总局青海省税

务局审批，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6300004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起止日为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4 日，有效期为三年，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满足以上条件，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8 号）和《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认定管理办法》（沪财发〔2020〕12 号）有关要求，经有关主管部门组织初审、专家评审和联合审议后，将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列入临港新片区 2022 年第二批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拟认定企业名单，优惠期限 5 年。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按照 15%税率预缴和申报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法（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该公告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江苏中复神鹰碳纤维工程中心有限公司满足以上条件，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工信厅《关于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厅财函〔2023〕267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105,832,984.91	801,986,151.60
其他货币资金	273,300,020.98	161,958,534.31
合计	1,379,133,005.89	963,944,685.91
其中：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249,683,400.00	199,88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总额 273,300,020.98 元，其中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265,636,420.98 元、保函保证金 2,785,6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4,878,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1,466,300.00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791,466,3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0,031,277.07	229,514,288.79
商业承兑票据	4,557,563.65	
合计	264,588,840.72	229,514,288.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035,038.90
商业承兑票据		4,630,000.00
合计		137,665,038.90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661,277.07	100.00	72,436.35	0.03	264,588,840.72	229,514,288.79	100.00			229,514,288.7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0,031,277.07	98.25			260,031,277.07	229,514,288.79	100.00			229,514,288.79
商业承兑汇票	4,630,000.00	1.75	72,436.35	1.56	4,557,563.65					
合计	264,661,277.07	100.00	72,436.35	0.03	264,588,840.72	229,514,288.79	100.00			229,514,288.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60,031,277.07		
合计	260,031,277.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4,630,000.00	72,436.35	1.56
合计	4,630,000.00	72,436.35	1.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72,436.35				72,436.35
合计		72,436.35				72,436.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8,980,635.00	203,472,136.92
1 年以内合计	238,980,635.00	203,472,136.92
1 至 2 年	54,738,023.49	30,848,356.78
减：坏账准备	17,568,093.62	15,839,312.65
合计	276,150,564.87	218,481,181.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190,347.73	5.85	11,588,216.17	67.41	5,602,131.56	17,190,347.73	7.34	11,588,216.17	67.41	5,602,131.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528,310.76	94.15	5,979,877.45	2.16	270,548,433.31	217,130,145.97	92.66	4,251,096.48	1.96	212,879,049.49
其中：										
一般客户款项	276,528,310.76	94.15	5,979,877.45	2.16	270,548,433.31	217,130,145.97	92.66	4,251,096.48	1.96	212,879,049.49
合计	293,718,658.49	100.00	17,568,093.62	5.98	276,150,564.87	234,320,493.70	100.00	15,839,312.65	6.76	218,481,181.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5,986,084.60	5,986,084.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8,205,223.13	4,102,611.57	50.00	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 3	2,999,040.00	1,499,520.00	5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7,190,347.73	11,588,216.17	67.4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8,980,635.00	3,738,852.04	1.56
1 至 2 年	37,547,675.76	2,241,025.41	5.97
合计	276,528,310.76	5,979,877.45	2.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588,216.17					11,588,216.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1,096.48	1,728,780.97				5,979,877.45
合计	15,839,312.65	1,728,780.97				17,568,093.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031,532.84		33,031,532.84	11.25	516,778.33
第二名	31,470,854.78		31,470,854.78	10.71	492,361.53
第三名	25,951,705.31		25,951,705.31	8.84	406,014.43
第四名	14,095,800.00		14,095,800.00	4.80	220,528.79
第五名	14,041,975.77		14,041,975.77	4.78	219,686.71
合计	118,591,868.70		118,591,868.70	40.38	1,855,369.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949,101.91	67,886,761.42
供应链金融	7,406,583.02	31,815,453.27
合计	65,355,684.93	99,702,214.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274,685,935.55	
供应链金融	2,875,179.74	
合计	277,561,115.2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8,438,690.88	97.89	38,439,024.30	99.48
1 至 2 年	827,171.73	2.11	167,067.22	0.43
2 至 3 年	200.00		33,000.00	0.09
合计	39,266,062.61	100.00	38,639,091.5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491,532.16	21.63
第二名	7,826,000.00	19.93
第三名	2,607,500.00	6.64
第四名	2,607,500.00	6.64
第五名	2,607,500.00	6.64
第六名	2,607,500.00	6.64
第七名	1,772,900.09	4.52
第八名	1,302,000.00	3.32
合计	29,822,432.25	75.96

其他说明：

第三名有 4 家供应商并列，则披露“期末余额前五名”实际包含 8 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12,140.37	1,452,520.65
合计	2,612,140.37	1,452,520.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6,491.05	772,791.28
1 年以内合计	1,976,491.05	772,791.28
1 至 2 年	186,237.05	694,256.00
2 至 3 年	460,000.00	
减：坏账准备	10,587.73	14,526.63
合计	2,612,140.37	1,452,520.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08,980.34	314,974.24
押金和保证金	572,914.00	591,612.30
员工借款	170,787.24	140,414.22
往来款及其他	370,046.52	420,046.52
合计	2,622,728.10	1,467,047.2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526.63			14,526.63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38.90			-3,938.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0,587.73			10,587.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刘京	460,000.00	17.54	押金和保证金	2-3 年	
武汉理工大学	370,046.52	14.11	往来款及其他	1 年以内	3,700.47
杨立淞	220,000.00	8.39	备用金	1 年以内	
李其润	166,946.64	6.37	备用金	1 年以内	

张双喜	152,459.27	5.81	备用金	1 年以内	
合计	1,369,452.43	52.22	/	/	3,700.4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656,154.61		82,656,154.61	57,731,179.79	2,720,587.67	55,010,592.1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18,104,737.91	4,162,689.56	113,942,048.35	120,577,325.71	9,404,143.19	111,173,182.52
库存商品	390,506,520.03	40,300,118.80	350,206,401.23	444,742,795.89	62,321,599.81	382,421,196.08
委托加工物资	1,420,609.19		1,420,609.19	1,567,529.44		1,567,529.44
发出商品	40,909,539.00	301,405.29	40,608,133.71	19,153,390.85	4,425,474.13	14,727,916.72
合计	633,597,560.74	44,764,213.65	588,833,347.09	643,772,221.68	78,871,804.80	564,900,416.8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20,587.67	-2,720,587.6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9,404,143.19	-5,241,453.63				4,162,689.56
库存商品	62,321,599.81	13,160,955.23		35,182,436.24		40,300,118.80
发出商品	4,425,474.13	301,405.29		4,425,474.13		301,405.29
合计	78,871,804.80	5,500,319.22		39,607,910.37		44,764,213.6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216,643,100.00	
合计	216,643,1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68,583,160.22	38,990,958.75
预缴所得税	4,195,898.66	8,575,482.75
合计	72,779,058.88	47,566,441.5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80,525,889.89	4,521,333,824.46
固定资产清理	1,560.20	
合计	4,380,527,450.09	4,521,333,824.4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4,232,424.35	3,729,567,743.26	16,617,583.31	137,545,385.56	5,617,963,136.48
2. 本期增加金额	4,688,994.31	391,390,134.17	380,530.98	18,049,261.14	414,508,920.60
（1）购置		974,601.77	12,389.38	4,083,239.53	5,070,230.68
（2）在建工程转入	4,688,994.31	332,366,536.57	85,840.71	3,606,000.65	340,747,372.24
（3）其他		58,048,995.83	282,300.89	10,360,020.96	68,691,317.68
3. 本期减少金额	93,133,097.57	380,254,258.04		15,069,505.97	488,456,861.58
（1）处置或报废				308,878.93	308,878.93
（2）转为在建工程		379,786,118.81			379,786,118.81
（3）其他	93,133,097.57	468,139.23		14,760,627.04	108,361,863.84
4. 期末余额	1,645,788,321.09	3,740,703,619.39	16,998,114.29	140,525,140.73	5,544,015,195.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8,154,478.45	786,944,797.58	10,525,128.62	95,625,192.61	1,051,249,59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9,918,367.78	118,908,775.50	1,758,436.81	7,717,422.92	138,303,003.01

(1) 计提	9,918,367.78	118,908,775.50	1,758,436.81	7,717,422.92	138,303,003.01
3. 本期减少金额		71,151,470.45		291,538.97	71,443,009.42
(1) 处置或报废				291,538.97	291,538.97
(2) 转为在建工程		71,151,470.45			71,151,470.45
4. 期末余额	168,072,846.23	834,702,102.63	12,283,565.43	103,051,076.56	1,118,109,590.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5,379,714.76			45,379,714.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5,379,714.76			45,379,714.7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7,715,474.86	2,860,621,802.00	4,714,548.86	37,474,064.17	4,380,525,889.8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6,077,945.90	2,897,243,230.92	6,092,454.69	41,920,192.95	4,521,333,824.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90,846,478.08	44,609,946.61	45,379,714.76	856,816.71	工艺改进后该批设备不再使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2,872.7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神鹰上海 1#厂房及研发办公室	125,891,411.83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上海 6#厂房	54,240,906.48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上海 7#地下室土建	48,393,090.78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上海 2#厂房	17,547,012.58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上海 5#开闭所	895,101.40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上海 4#垃圾房	272,869.93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上海 3#保卫室	105,360.40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本部纺碳车间	31,122,089.44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本部聚合车间	8,665,820.45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本部区域控制室	3,224,922.32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本部化学品库	1,916,357.05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本部泵房	936,955.95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神鹰本部泵房	620,649.33	目前为预转固待竣工决算之后办理产权证书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的空调-110KV2	730.77	
便携式丙烯腈检测报警仪	143.50	
便携式丙烯腈检测报警仪	143.50	
气体报警控制器	123.93	
洗衣机-1	137.50	
洗衣机-2	137.50	
便携式丙烯腈检测报警仪	143.50	
合计	1,560.20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60,389,068.30	625,621,074.83
工程物资	13,433,246.00	13,433,246.04
合计	973,822,314.30	639,054,320.8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	852,616,533.46		852,616,533.46	532,873,055.79		532,873,055.79
碳化 8 号线	51,517,908.63	49,174,266.20	2,343,642.43	51,517,908.63	49,174,266.20	2,343,642.43
西宁生产线技改项目	51,165,947.96		51,165,947.96			
高性能碳纤维上浆剂添加剂中试研究线项目	17,269,263.38		17,269,263.38	18,170,289.19		18,170,289.19
碳纤维拉挤材料应用中心项目	15,294,945.81		15,294,945.81			
预浸料生产线搬迁	11,705,726.42		11,705,726.42			
西宁 14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	4,285,292.73		4,285,292.73	10,063,907.89		10,063,907.89
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	3,536,148.78		3,536,148.78	6,850,767.89		6,850,767.89
日常项目	2,171,567.33		2,171,567.33	5,211,854.72		5,211,854.72
丙烯腈罐区扩建				9,148,170.61		9,148,170.61
技改项目设备				752,212.39		752,212.39
配套用于高模碳丝的中间品生产装置				40,207,173.92		40,207,173.92
合计	1,009,563,334.50	49,174,266.20	960,389,068.30	674,795,341.03	49,174,266.20	625,621,074.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	572,076,964.34	6,850,767.89	785,727.36	4,100,346.47		3,536,148.78	67.98	99.50	4,016,474.69			自筹及募股资金
西宁 14000 吨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	2,948,178,013.46	10,063,907.89	1,532,824.70	7,311,439.86		4,285,292.73	79.50	99.80	35,910,683.13			自筹资金
年产 3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	5,756,201,310.40	532,873,055.79	319,743,477.67			852,616,533.46	14.81	16.49	12,958,314.70	3,489,170.56	2.14	自筹及募股资金
合计	9,276,456,288.20	549,787,731.57	322,062,029.73	11,411,786.33		860,437,974.97	/	/	52,885,472.52	3,489,170.5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道及配件	13,433,246.00		13,433,246.00	13,433,246.04		13,433,246.04
合计	13,433,246.00		13,433,246.00	13,433,246.04		13,433,246.04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93,377.83	15,093,37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1,067.46	3,461,067.46
房屋及建筑物	3,461,067.46	3,461,067.4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8,554,445.29	18,554,445.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75,447.73	5,775,44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2,384.46	2,342,384.46
(1) 计提	2,342,384.46	2,342,384.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117,832.19	8,117,832.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36,613.10	10,436,613.10
2. 期初账面价值	9,317,930.10	9,317,930.1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5,010,879.68	35,557,651.27	26,248,288.28	15,073,636.86	2,636,547.02	504,527,003.11
2. 本期增加金额				490,566.04		490,566.04
(1) 购置				490,566.04		490,56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25,010,879.68	35,557,651.27	26,248,288.28	15,564,202.90	2,636,547.02	505,017,569.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255,226.72	24,172,023.60	218,735.74	8,253,861.61	732,583.63	79,632,431.30
2. 本期增加金额	4,792,035.51	1,167,054.30	1,312,414.44	1,591,768.22	274,139.04	9,137,411.51
(1) 计提	4,792,035.51	1,167,054.30	1,312,414.44	1,591,768.22	274,139.04	9,137,411.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1,047,262.23	25,339,077.90	1,531,150.18	9,845,629.83	1,006,722.67	88,769,842.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3,963,617.45	10,218,573.37	24,717,138.10	5,718,573.07	1,629,824.35	416,247,726.34
2. 期初账面价值	378,755,652.96	11,385,627.67	26,029,552.54	6,819,775.25	1,903,963.39	424,894,571.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5.2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生产线管道保温保冷工程	22,445,187.06		5,393,271.72		17,051,915.34
装修费用	2,403,277.71		501,205.20		1,902,072.51
合计	24,848,464.77		5,894,476.92		18,953,987.85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415,331.35	9,362,330.19	94,725,644.08	14,208,906.62
递延收益	645,463,655.77	111,819,548.35	623,889,918.14	108,583,487.71
可抵扣亏损	298,236,906.03	44,448,107.98	218,517,501.74	32,777,625.26
合计	1,006,115,893.15	165,629,986.52	937,133,063.96	155,570,019.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66,300.00	328,385.00
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11,337,700.00	1,700,655.00
合计			12,804,000.00	2,029,04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553,980.96	94,553,980.96
可抵扣亏损		
合计	94,553,980.96	94,553,980.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98,001,769.04		498,001,769.04	398,063,814.64		398,063,814.64
预付工程款	1,663,511.69		1,663,511.69	15,284,298.05		15,284,298.05
一年以上大额存单				213,337,700.00		213,337,700.00
合计	499,665,280.73		499,665,280.73	626,685,812.69		626,685,812.6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3,300,020.98	273,300,020.98	其他	保证金受限	161,958,534.31	161,958,534.31	其他	保证金受限
应收票据	137,665,038.90	137,592,602.55	其他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64,373,029.63	164,373,029.63	其他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334,624.00	19,032,133.80	其他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电子债权凭证转让				
合计	430,299,683.88	429,924,757.33	/	/	326,331,563.94	326,331,563.94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2,860,000.00	156,172,000.00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15,104,000.00	
合计	117,964,000.00	156,172,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为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和应收电子债权凭证融资。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5,636,420.98	146,920,477.65
合计	265,636,420.98	146,920,477.6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不存在到期未支付的情形。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457,513,292.23	600,976,009.70
设备款	219,395,419.66	213,268,433.16
原材料款	102,592,658.81	69,873,653.53
劳务费用	22,895,737.27	21,088,661.34

水电费	10,231,753.21	451,114.72
运费	3,942,009.26	3,540,933.51
其他	12,462,031.37	17,391,627.33
合计	829,032,901.81	926,590,433.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15,933,231.35	款项尚在支付审批中
供应商 2	47,632,484.39	工程尚未结算完毕
供应商 3	35,802,861.36	工程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199,368,577.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102,293.58	
合计	102,293.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预收款	38,025,206.94	32,401,617.78
合计	38,025,206.94	32,401,617.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751,256.66	195,509,339.04	217,514,905.90	20,745,689.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064,197.46	26,064,197.46	
三、辞退福利		306,559.60	306,559.6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751,256.66	221,880,096.10	243,885,662.96	20,745,689.80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457,839.04	153,564,529.93	176,329,432.42	17,692,936.55
二、职工福利费		11,663,059.68	11,663,059.68	
三、社会保险费		11,171,826.92	11,171,826.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75,620.24	8,475,620.24	
工伤保险费		1,544,107.56	1,544,107.56	
生育保险费		1,152,099.12	1,152,099.12	
四、住房公积金		14,191,208.63	14,191,208.6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73,417.62	3,461,787.72	2,482,452.09	3,052,753.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20,000.00	1,456,926.16	1,676,926.16	
合计	42,751,256.66	195,509,339.04	217,514,905.90	20,745,689.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893,800.26	20,893,800.26	
2、失业保险费		653,660.10	653,660.10	
3、企业年金缴费		4,516,737.10	4,516,737.10	
合计		26,064,197.46	26,064,197.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76,128.10	7,094,308.46

企业所得税	3,441,495.92	27,208,579.85
个人所得税	360,176.07	519,648.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142.86	247,617.34
房产税	2,533,113.29	802,516.29
土地使用税	1,750,025.11	686,651.59
教育费附加	262,244.90	176,869.52
环境保护税	359,982.00	258,675.78
印花税	289,375.90	410,071.97
合计	19,039,684.15	37,404,939.3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151,375.13	55,367,490.16
合计	62,151,375.13	55,367,490.1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	36,049,571.20	21,476,003.79
项目拨款	16,414,403.52	16,414,403.52
代收款项	4,537,657.77	12,364,849.42
应付残保金	1,003,500.00	600,000.00
应付待垫款	100,952.15	
押金	29,600.00	27,600.00
其他	4,015,690.49	4,484,633.43
合计	62,151,375.13	55,367,490.1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9,193,056.82	157,988,253.37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07,319.48	3,555,291.97
合计	214,600,376.30	161,543,545.34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887,509.57	4,212,210.3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37,561,038.90	164,373,029.63
已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334,624.00	
合计	146,783,172.47	168,585,239.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75,589,559.85	996,203,729.15
保证借款	1,009,899,988.59	1,181,668,343.8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9,193,056.82	157,988,253.37
合计	1,976,296,491.62	2,019,883,819.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369,535.48	8,103,365.6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金额	368,858.47	402,312.30
小计	11,000,677.01	7,701,053.3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07,319.48	3,555,291.97
合计	5,593,357.53	4,145,761.42

其他说明：

2025 年 1-6 月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17.63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适用 ☒不适用**(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78,296,759.79	85,372,000.00	28,312,262.39	1,035,356,497.40	收到及分摊政府补助
合计	978,296,759.79	85,372,000.00	28,312,262.39	1,035,356,497.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27,369,829.09			2,727,369,829.0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727,369,829.09			2,727,369,829.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63,519.92	4,055,366.60	2,108,153.32
合计		6,163,519.92	4,055,366.60	2,108,153.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480,944.96			75,480,944.9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5,480,944.96			75,480,944.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22,428,930.21	1,147,938,276.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22,428,930.21	1,147,938,276.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29,839.00	-124,383,86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25,481.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34,358,769.21	922,428,930.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8,456,979.36	777,627,323.12	723,228,999.14	560,086,687.95
其他业务	13,160,907.52	2,863,578.26	9,019,483.05	1,392,878.02
合计	921,617,886.88	780,490,901.38	732,248,482.19	561,479,565.9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碳纤维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碳纤维	907,303,780.24	775,081,687.36	907,303,780.24	775,081,687.36
其他	14,314,106.64	5,409,214.02	14,314,106.64	5,409,214.0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919,536,234.65	778,540,646.10	919,536,234.65	778,540,646.10
境外	2,081,652.23	1,950,255.28	2,081,652.23	1,950,255.2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921,452,290.55	780,461,645.36	921,452,290.55	780,461,645.36
租赁收入	165,596.33	29,256.02	165,596.33	29,256.02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846,114,754.61	708,930,088.85	846,114,754.61	708,930,088.85
经销	75,503,132.27	71,560,812.53	75,503,132.27	71,560,812.53
合计	921,617,886.88	780,490,901.38	921,617,886.88	780,490,901.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7,046.57	538,029.10
教育费附加	877,854.71	384,306.40
房产税	4,959,467.35	5,256,387.26
土地使用税	2,436,676.64	2,436,676.70
车船使用税	4,870.96	5,676.41
印花税	498,516.61	589,428.29
环境保护税	1,007,368.91	271,481.63
合计	11,011,801.75	9,481,985.79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40,133.23	5,193,287.99
样品及产品损耗	1,723,411.02	1,786,030.59
租赁费	1,596,651.18	1,219,734.78
广告宣传费	1,237,191.27	2,101,082.39
差旅费	1,193,058.31	696,719.48
招待费	380,809.39	344,180.07
办公费	109,042.42	507,454.67
折旧摊销费	46,674.39	38,269.23
装修费	4,993.94	198,586.56
其他	540,215.38	854,115.58
合计	13,572,180.53	12,939,461.34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012,168.74	63,650,290.43
折旧摊销费	9,179,201.84	12,252,489.79
办公及会议费	1,974,185.54	3,369,082.25
安全环保投入	1,176,645.61	4,696,306.33
聘请中介机构费	807,126.23	689,733.35
差旅费	760,855.12	860,652.57
招待费	406,452.51	441,186.74
交通及通讯费	339,492.01	759,676.2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34,500.00	1,296,797.40
保险费	333,250.42	620,619.64
咨询费	267,063.20	842,856.53
租赁费	85,943.40	150,315.30
劳动保护费	54,967.89	180,846.20
修理费	5,738.56	703,793.56
其他	1,505,319.08	723,630.62
合计	50,242,910.15	91,238,276.9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26,469,988.88	22,350,724.38
人工费	18,913,196.52	19,677,718.31
燃料及动力费	15,920,715.95	14,445,623.26

折旧及摊销费用	11,809,479.05	7,078,305.97
知识产权维护费	871,822.51	15,804.33
技术服务费	851,549.52	1,009,883.34
检验费	315,680.53	492,233.99
租赁费	198,123.85	
差旅费	83,155.14	183,548.26
咨询评审费	17,922.64	35,952.38
其他费用	86,295.49	843,395.50
合计	75,537,930.08	66,133,189.7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663,416.20	28,340,442.29
减：利息收入	9,375,737.24	18,232,044.22
汇兑损益	-3,681,353.35	-1,226,165.30
手续费	96,747.05	251,100.69
合计	10,703,072.66	9,133,333.4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007,688.22	39,490,478.37
增值税加计抵减	3,336,699.21	12,318,805.6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88,737.89	85,171.28
合计	34,533,125.32	51,894,455.29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8,534.74	4,963,501.58
期末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1,247,037.94	-1,460,500.63
债务重组	221,558.42	
合计	763,055.22	3,503,000.95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2,000.00	556,644.4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计	2,392,000.00	556,644.44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45,720.00	-361,881.05
合计	345,720.00	-361,881.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2,436.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28,780.97	1,590,847.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38.90	2,215.14
合计	-1,797,278.42	1,593,062.97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500,319.22	-17,135,133.7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500,319.22	-17,135,133.71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214,350.00	254,787.80	214,350.00
无需支付款项	4,339.62	2.11	4,339.62
其他	3,457.12	3.22	3,457.12
合计	222,146.74	254,793.13	222,146.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0,0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3,327.85	20,011.86	3,327.8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554.10	245,634.71	15,554.10
其他	166,800.00	1.04	166,800.00
合计	185,681.95	415,647.61	185,681.9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91,025.95	1,047,522.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089,006.93	-4,289,002.53
合计	-1,097,980.98	-3,241,480.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831,858.0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24,77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783.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31,906.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912.44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	-8,894,794.61
所得税费用	-1,097,980.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7,384,212.42	117,987,414.25
保证金	13,416,563.11	8,292,074.73
利息收入	6,561,601.01	19,890,497.94
备用金	3,437,261.71	1,295,111.73
食堂员工饭卡充值	1,153,990.11	1,377,168.37
代收款项	857,052.62	1,851,855.53
其他	937,196.40	418,459.48
合计	113,747,877.38	151,112,582.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13,427,376.52	27,786,212.21
代付款项	8,877,475.49	1,151,022.26
备用金	3,569,376.97	2,307,946.22
保证金	1,813,360.00	551,500.00
财务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392,802.75	264,192.92
其他	176,745.95	1,495,172.60
合计	28,257,137.68	33,556,046.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红利手续费及个税		171,846.89
合计		171,846.8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	337,777.00	
合计	337,77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29,839.00	24,973,443.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00,319.22	17,135,133.71
信用减值损失	1,797,278.42	-1,593,062.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303,003.01	143,819,630.1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73,551.63	1,545,295.10
无形资产摊销	9,137,411.51	7,316,564.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94,476.92	15,074,92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720.00	361,881.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54.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2,000.00	-556,644.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663,416.20	28,340,442.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3,055.22	-3,503,00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59,966.93	-4,377,519.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29,040.00	88,516.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33,249.43	-317,668,74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91,244.73	162,141,915.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904,067.36	-48,086,279.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96,506.34	25,012,499.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5,832,984.91	1,208,046,709.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1,598,619.16	1,878,859,508.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234,365.75	-670,812,798.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5,832,984.91	801,598,619.1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5,832,984.91	801,598,61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5,832,984.91	801,598,619.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73,300,020.98	161,958,534.31	票据、信用证、保函保证金
银行存款		387,532.44	定期存款利息
合计	273,300,020.98	162,346,066.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2,675.79	7.1586	90,740.91
日元	69,000,001.00	0.0496	3,421,986.05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16,284.04	7.1586	1,548,290.94
欧元	3,779,345.20	8.4024	31,755,570.10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45,080.00	7.1586	322,709.69
欧元	306,941.00	8.4024	2,579,041.05
日元	72,500,000.00	0.0496	3,595,565.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198,123.85
合计	198,123.8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45,777.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65,596.33	
合计	165,596.3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投入	26,469,988.88	23,453,274.26
人员人工	18,913,196.52	22,608,613.73
燃料及动力投入	15,920,715.95	14,730,166.42
折旧及摊销费用	11,809,479.05	7,889,036.56
知识产权维护费	871,822.51	
技术服务费	851,549.52	1,009,883.34
检验费	315,680.53	597,249.19
租赁费	198,123.85	
差旅费	83,155.14	
咨询评审费	17,922.64	
其他费用	86,295.49	1,309,673.16
合计	75,537,930.08	71,597,896.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5,537,930.08	66,133,189.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5,464,706.94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中复神鹰碳纤维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连云港	1,000.00	连云港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西宁	60,000.00	西宁	碳纤维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00	上海	新材料	100.00		设立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连云港	120,000.00	连云港	化学纤维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资金（注 1）	41,881,841.67			1,794,000.00		40,087,841.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注 2）	292,800,000.00	37,280,000.00				330,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500 吨聚丙烯原丝及 1500 吨 SYT 高性能碳纤维技术改造项目（注 3）	19,027,550.31			1,456,526.04		17,571,024.2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500 吨聚丙烯原丝及 1500 吨 SYT45 高性能碳纤维产业化项目（注 4）	30,621,927.98			1,844,384.32		28,777,543.66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补助（注 5）	12,180,975.56			1,313,850.96		10,867,124.6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7000 吨 CCF-2 及以上级 PAN 基碳纤维和碳制品项目（注 6）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注 7）	12,320,000.00			480,000.00		11,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宁市经开区管委会项目扶持资金（注 8）	8,457,610.59			243,015.42		8,214,595.1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吨聚丙烯原丝 2000 吨碳纤维项目（注 9）	4,830,831.91			709,404.00		4,121,427.91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注 10）	5,086,112.48			146,138.46		4,939,974.02	与资产相关
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注 11）	845,172.74			24,295.50		820,877.2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落实稳定工业	643,533.88			18,492.84		625,041.04	与资产

经济增长专项资金 (注 12)							相关
2021 年第一批支持中 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 资金(注 13)	204,501.26			5,884.44		198,616.82	与资产 相关
年产 14000 吨高性能 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 目资金(注 14)	363,305,114.69	45,000,000.00		15,851,913.06		392,453,201.63	与资产 相关
2022 年工业转型升级 专项资金(注 15)	5,343,503.60			155,427.96		5,188,075.64	与资产 相关
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 及制造项目资金(注 16)	6,254,039.51			91,470.36		6,162,569.15	与资产 相关
2022 年外贸发展专 项-进口设备贴息(注 17)	1,145,919.78			48,430.38		1,097,489.40	与资产 相关
2023 年外贸发展专 项-进口设备贴息(注 18)	428,357.40			16,916.64		411,440.76	与资产 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注 19)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T800 碳纤维预浸料研 制及应用研究项目资 金(注 20)	514,248.22					514,248.22	与收益 相关
低成本大直径高强中 模碳纤维稳定制备技 术项目经费(注 21)	6,178,700.00			1,394,788.50		4,783,911.50	与收益 相关
国产高强中模碳纤维 预浸料制备及在地面 雷达加固计算机的应 用验证研究	76,818.21			76,818.21			与收益 相关
48K 大丝束碳纤维用 聚丙烯腈高效聚合纺 丝关键技术研究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海洋浮式装备用高性 能碳纤维系泊缆索技 术研发(注 22)		500,000.00		205,889.90		294,110.10	与收益 相关
大丝束碳纤维复合材 料研究资金		192,000.00		3,125.00		188,875.00	与收益 相关
非公开类		2,400,000.00		2,281,490.40		118,509.60	与收益 相关
合计	978,296,759.79	85,372,000.00		28,312,262.39		1,035,356,497.40	/

注 1：“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资金”系公司于 2020 年 7 月收到的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发放主体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额为 53,82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2：“国家发改委重大专项第一批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收到的《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92,800,000.00 元。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尚未投入使用，递延收益尚未开始摊销。

注 3：“年产 3500 吨聚丙烯腈原丝及 1500 吨 SYT 高性能碳纤维技术改造项目”资金为加快 2017 年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下发的项目建设资金，发放主体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该笔资金系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收到的关于三期碳纤维生产线工程项目改造升级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0,42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14 年 2 月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在收到政府补助时进行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4：“年产 3500 吨聚丙烯腈原丝及 1500 吨 SYT45 高性能碳纤维产业化项目”资金为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下发的项目建设资金，发放主体为连云港市财政局，该笔资金系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7 月、8 月、2023 年 9 月收到的关于三期碳纤维生产线土建工程及设备购置的政府补助，金额合计为 50,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14 年 2 月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在资产投入使用时点摊销政府补助，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5：“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补助”该笔资金系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6 月和 11 月、2015 年 9 月收到的关于二期碳纤维生产线土建工程及设备购置的项目建设资金，发放主体为连云港市财政局，金额合计为 39,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12 年 9 月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在收到政府补助时进行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6：“年产 7000 吨 CCF-2 及以上级 PAN 基碳纤维和碳制品项目”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收到的土地开发补贴，发放主体为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金额合计 16,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资产尚未开始使用，递延收益尚未开始摊销。

注 7：“2019 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收到的关于高速干喷湿纺碳纤维和其航空级预浸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政府补助，为因研发项目获得的补助，发放主体为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金额为 14,4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2 年 10 月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在资产投入使用时点摊销政府补助，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8：“西宁市经开区管委会项目扶持资金”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收到的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发放主体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额为 10,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9：“年产 5000 吨聚丙烯腈原丝 2000 吨碳纤维项目”资金为产业结构调整下发的项目建设资金，发放主体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该笔资金系公司于 2010 年 2 月收到的关于一期碳纤维生产线土建工程及设备购置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1,79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11 年 1 月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在资产投入使用时点摊销政府补助，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0：“2021 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21 年 7 月收到的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发放主体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额为 6,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1：“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收到的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发放主体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额为 1,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2：“2020 年落实稳定工业经济增长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的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发放主体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额为 761,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3：“2021 年第一批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收到的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39,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4：“年产 14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资金”为系公司于 2022 年 4 月、2023 年 1 月、12 月、2025 年 1 月收到的年产 14000 吨高性能碳纤维及配套原丝项目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46,4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部分资产于 2022 年 3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每年度的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5：“2022 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系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收到的补助，发放主体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额 6,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1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6：“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资金”系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收到的《碳纤维航空应用研发及制造项目》项目政府补助，发放主体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金额为 6,375,920.00 元，公司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7：“2022 年外贸发展专项-进口设备贴息”系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的补助，金额为 1,38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

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8：“2023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进口设备贴息”系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收到的补助，金额为 642,602.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的资产于 2022 年 5 月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根据该项资产的使用寿命，以该项资产投入使用时点与收到政府补助时点孰晚开始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19：“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系公司于 2024 年 3 月、10 月收到的土地开发补贴，发放主体为连云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金额合计 150,000,000.00 元。与该笔政府补助相关资产尚未开始使用，递延收益尚未开始摊销。

注 20：“T800 碳纤维预浸料研制及应用研究项目资金”为系公司于 2022 年 4 月收到的科研资金，用于 T800 碳纤维预浸料研制及应用研究项目，金额为 9,820,000.00 元。公司在相应研发项目发生支出时进行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21：“低成本大直径高强中模碳纤维稳定制备技术项目经费”系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收到的科研项目经费，用于低成本大直径高强中模碳纤维稳定制备技术项目，金额为 6,178,700.00 元。公司在相应研发项目发生支出时进行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注 22：“海洋浮式装备用高性能碳纤维系泊缆索技术研发”项目系公司于 2025 年 4 月收到的科研项目经费，发放主体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及江苏省财政厅，金额为 500,000.00 元，公司在相关研发项目发生支出时进行摊销，并将摊销金额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4,200,150.38	20,578,660.68
与收益相关	6,807,537.84	18,911,817.69
合计	31,007,688.22	39,490,478.3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

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0.38%（2024 年：43.3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2.22%（2024 年：84.8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7,964,000.00			117,964,000.00
应付票据	265,636,420.98			265,636,420.98
应付账款	575,304,406.02	253,728,495.79		829,032,901.81
其他应付款	37,148,196.62	25,003,178.51		62,151,37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600,376.30			214,600,376.30
其他流动负债	146,783,172.47			146,783,172.47
长期借款		1,614,703,771.78	361,592,719.84	1,976,296,491.62
租赁负债		5,593,357.53		5,593,357.5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357,436,572.39	1,899,028,803.61	361,592,719.84	3,618,058,095.84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56,172,000.00			156,172,000.00
应付票据	146,920,477.65			146,920,477.65
应付账款	739,878,066.40	186,712,366.89		926,590,433.29
其他应付款	29,791,201.51	25,576,288.65		55,367,490.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543,545.34			161,543,545.34
其他流动负债	168,585,239.94			168,585,239.94
长期借款		1,582,353,148.73	437,530,670.87	2,019,883,819.60
租赁负债		4,145,761.42		4,145,761.42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402,890,530.84	1,798,787,565.69	437,530,670.87	3,639,208,767.40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负债和长期借款有关。浮动利率的短期负债与长期借款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20-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性，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0%	-115,260.92	-100,226.88
人民币	-0.50%	115,260.92	100,226.88

续上表：

项 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0%	-137,222.03	-119,323.50
人民币	-0.50%	137,222.03	119,323.50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关，本公司的业务主要位于中国，绝大多数交易以人民币结算，惟若干销售、采购等业务须以外币结算，这些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变动会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主要通过密切跟踪市场汇率变化情况，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将外汇风险降到最低程度。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汇率变动 5.00%是基于本公司对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汇率变动的合理预期，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		
	[外币]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外币贬值	5.00%	1,340,327.26	1,165,501.96
人民币对外币升值	-5.00%	-1,340,327.26	-1,165,501.96

续：

项 目	上期		
	[外币]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外币贬值	5.00%	399,610.66	347,487.53
人民币对外币升值	-5.00%	-399,610.66	-347,487.53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0.49%（上年年末：50.5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供应链票据	4,876,948.87	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较小，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

				报酬已转移。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137,561,038.90	未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或商业承兑，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未转移。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72,684,166.42	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较小，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
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04,000.00	未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未转移。
贴现	应收账款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电子债权凭证转让	19,334,624.00	未终止确认	将收取的电子债权凭证转让给金融机构，但与该电子债权相关的所有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未转移。
合计	/	434,560,778.19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供应链票据	背书	4,876,948.87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72,684,166.42	-1,788,534.74
合计	/	277,561,115.29	-1,788,534.74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合计

	值计量	值计量	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65,355,684.93	65,355,684.93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5,355,684.93	65,355,684.9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期末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商务服务业	298,000.00	33.16	33.1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98,000.00			298,0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实联展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哈尔滨复合材料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客户 C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招采科技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客户 B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客户 I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客户 A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客户 H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材国际德国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海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京中材标准认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金典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工投纤维与复合材料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西宁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纤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鹰游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连云港神鹰碳纤维自行车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张健	董事，董事长
张斯纬	董事，副董事长
陈雨	董事
薛忠民	董事
葛海涛	董事
陈秋飞	董事，总经理
刘芳	董事，总经理（2025 年 4 月离任）
罗峰宇	董事，副总经理（2025 年 1 月离任）
刘泉	独立董事
杨平波	独立董事
邵雷雷	独立董事
席玉松	副总经理
李韦	副总经理
金亮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连峰	副总经理
王暖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国良	其他关联自然人

其他说明

根据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十五章（十五）上市公司的关联人相关释义，情形三由“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调整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规则发布后，原关联关系中的监事不再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50,856,219.23			74,998,919.69
西宁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754,867.27			12,161,415.91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280,694.49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878,435.63			1,410,441.96
连云港金典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2,626.19			137,645.14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25,124.37			2,094,709.19
北京中实联展科技有限	购买商品	127,018.87			127,358.49

公司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26,443.40			-1,203.50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7,924.53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招采科技分公司	购买商品	84,846.67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5,212.39			81,283.20
客户 I	购买商品	34,900.00			
连云港神鹰碳纤维自行车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7,666.55			
连云港工投纤维与复合材料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466.02			225,398.05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097.35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377.36			216,825.48
客户 C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017.70			276,002.49
哈尔滨复合材料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331.86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5,929.20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45.28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6,603.7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8,463,679.77	2,349,026.55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783,398.23	21,986,713.29
客户 B	销售商品	16,982,867.25	7,395,256.65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314,730.87	30,072,783.05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69,334.51	5,824,704.42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46,053.10	5,696,423.55
客户 A	销售商品	2,595,265.50	966,610.62
客户 C	销售商品	395,497.35	13,274.33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销售商品	397,592.92	257,132.74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4,818.40	439,292.02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8,056.65	44,247.79
连云港纤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658.41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61.95	
连云港鹰游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8.85	

客户 H	销售商品		2,336.28
连云港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2,920.35
中国建材国际德国公司	销售商品		2,657,305.13
客户 I	销售商品		25,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连云港神鹰碳纤自行车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41,284.40	41,284.4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连云港神鹰碳纤维自行车有限公司	厂房				40,431.36	3,461,067.46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冷库	148,623.85		108,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03,377,775.51	2021-12-9	2031-12-7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09,347,889.79	2022-1-21	2031-12-7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36,731,075.03	2022-2-18	2031-12-7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6,085,811.92	2023-8-28	2031-12-7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49,505,348.47	2023-9-7	2031-12-7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18,500,000.00	2022-1-1	2031-12-28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2,097,689.82	2024-4-24	2029-4-24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8,330,597.52	2024-5-15	2029-5-14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3,463,364.58	2024-6-21	2029-6-20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3,550,318.87	2024-6-27	2029-6-2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1,841,872.10	2024-7-24	2029-7-23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3,974,048.66	2024-8-5	2029-8-4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6,829,181.92	2022-4-25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4,552,787.94	2022-4-27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5,852,000.00	2022-8-19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0,568,000.00	2022-8-22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38,376,000.00	2023-1-12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5,584,000.00	2023-1-12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0,734,000.00	2023-3-28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7,156,000.00	2023-4-3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0,892,000.00	2023-4-24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3,928,000.00	2023-4-25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8,922,000.00	2023-5-30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5,948,000.00	2023-5-31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2,239,840.00	2023-6-29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4,826,560.00	2023-6-30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4,180,880.00	2023-8-3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9,453,920.00	2023-8-3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14,976,060.00	2024-1-30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9,984,040.00	2024-2-1	2031-3-6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2-7-14	2031-7-13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2-7-20	2031-7-13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2,700,000.00	2022-12-27	2031-7-13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50,010,000.00	2022-9-19	2031-7-13	否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24,960,000.00	2023-8-3	2031-7-1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8.23	645.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支及手续费	1,861,776.25	1,365,159.59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代发社保及公积金	516,617.28	801,547.68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代发社保及公积金	31,356.00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9,534,600.13		10,344,517.86	
应收票据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851,176.00		3,808,503.00	
应收票据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18,417.67		4,221,682.00	
应收票据	客户 A	500,000.00			
应收票据	客户 B	406,560.00		798,290.00	
应收票据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24,800.00		226,590.00	
应收票据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76,320.00			
应收票据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520,244.04	
应收账款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33,031,532.84	516,778.33	69,206.40	1,082.73
应收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德国公司	31,470,854.78	492,361.53	34,633,495.67	541,841.04
应收账款	客户 B	14,095,800.00	220,528.79	1,021,440.00	15,980.42
应收账款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200,990.00	81,369.49	1,940,400.00	30,357.56

应收账款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94,877.60	67,193.36	4,374,729.80	68,442.65
应收账款	客户A	2,392,150.00	37,425.19	541,440.00	8,470.83
应收账款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791,400.00	28,026.45	470,088.00	7,354.53
应收账款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166,400.00	18,248.33	372,000.00	5,819.94
应收账款	客户C	498,140.00	7,793.40	448,640.00	7,018.97
应收账款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324,480.00	5,076.49		
应收账款	连云港神鹰碳纤维自行车有限公司	22,500.00	352.01	22,500.00	352.01
应收账款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8,700.00	292.56
应收款项融资	中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6,500,000.00		9,771,774.16	
应收款项融资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18,777.99	
应收款项融资	客户B	3,856,440.00			
应收款项融资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3,116.27		6,339,4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客户C	193,2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8,160.00		14,040.00	
应收款项融资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8,520.00			
应收款项融资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91,000.00	
预付款项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7,826,000.00		7,826,000.00	
预付款项	客户B	2,607,500.00		5,215,000.00	
预付款项	客户A	2,607,500.00			
预付款项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160,780.00		530.00	
预付款项	南京中材标准认证有限公司	7,155.00			
预付款项	连云港纤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452.83	
预付款项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364,423,508.68		294,248,67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50,000.00		11,55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4,290,000.00		1,716,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	306,637.50		306,637.50	

产	料有限公司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60,867,090.00	6,000,000.00
应付票据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574,000.00	
应付票据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792,027.59	
应付票据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50,000.00
应付票据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1,800,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48,863,984.14	34,820,778.04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802,861.36	52,752,232.19
应付账款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640,200.00	10,640,200.00
应付账款	西宁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00,130.53	875,752.20
应付账款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80,694.49	
应付账款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615,316.72	2,438,513.72
应付账款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392,761.69	193,647.51
应付账款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9,629.79	237,132.65
应付账款	客户B	123,000.00	282,743.36
应付账款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97,000.00	97,000.00
应付账款	哈尔滨复合材料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46,400.00	126,800.00
应付账款	连云港神鹰碳纤维自行车有限公司	31,263.20	
应付账款	连云港工投纤维与复合材料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7,200.00	
应付账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5,876.11	194,800.00
应付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招采科技分公司	342.12	31,657.53
应付账款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25,510.00
合同负债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32,055.92	331,858.41
合同负债	连云港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4,867.26	4,867.26
合同负债	连云港鹰游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62.83	
合同负债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849,878.64
其他流动负债	西宁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93,067.60	1,0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2,735,707.34	45,729,043.06
其他流动负债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823,197.00	1,661,335.93
其他流动负债	连云港神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7,277.60	223,216.00
其他流动负债	常州神鹰碳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8,467.28	130,938.09
其他流动负债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193,160.22	
其他流动负债	客户B	1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哈尔滨复合材料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80,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连云港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632.74	632.74
其他流动负债	连云港鹰游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7.17	
其他流动负债	中复新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2,368,347.39
其他流动负债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110,484.22
其他流动负债	青海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125,608.00
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57,013.21
其他应付款	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	10,590,000.00	10,590,000.00
其他应付款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858,000.00	858,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国际德国公司	252,072.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31,356.00	
其他应付款	客户A		411,1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5、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785,228.08	31,653,048.81
1 年以内合计	66,785,228.08	31,653,048.81
1 至 2 年	1,008,242.92	1,214,369.83
减：坏账准备	1,053,084.98	555,910.20
合计	66,740,386.02	32,311,508.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93,471.00	100.00	1,053,084.98	1.55	66,740,386.02	32,867,418.64	100.00	555,910.20	1.69	32,311,508.44
其中：										
一般客户款项	67,311,279.30	99.29	1,053,084.98	1.56	66,258,194.32	32,020,063.90	97.42	555,910.20	1.74	31,464,153.7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82,191.70	0.71			482,191.70	847,354.74	2.58			847,354.74
合计	67,793,471.00	100.00	1,053,084.98	1.55	66,740,386.02	32,867,418.64	100.00	555,910.20	1.69	32,311,508.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一般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303,036.38	1,037,311.02	1.56
1 至 2 年	1,008,242.92	15,773.96	1.56
合计	67,311,279.30	1,053,084.98	1.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2,191.70		
合计	482,19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一般客户款项	555,910.20	497,174.78				1,053,084.98
合计	555,910.20	497,174.78				1,053,084.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007,600.00		14,007,600.00	20.66	219,148.90
第二名	6,139,800.00		6,139,800.00	9.06	96,057.17
第三名	4,997,831.54		4,997,831.54	7.37	78,191.08
第四名	4,589,031.65		4,589,031.65	6.77	71,795.40
第五名	3,983,148.81		3,983,148.81	5.88	62,316.36
合计	33,717,412.00		33,717,412.00	49.74	527,508.9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4,111,101.34	872,741,772.54
合计	874,111,101.34	872,741,772.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0).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651,339.36	13,182,244.76
1 年以内合计	6,651,339.36	13,182,244.76
1 至 2 年	237,000,000.00	859,560,000.00
2 至 3 年	630,460,000.00	
减: 坏账准备	238.02	472.22
合计	874,111,101.34	872,741,772.5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872,000,000.00	872,000,000.00
备用金	1,288,783.68	208,824.11
押金和保证金	473,000.00	486,198.30
员工借款	23,801.54	47,222.35

其他	325,754.14	
合计	874,111,339.36	872,742,244.7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72.22			472.2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4.20			-234.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38.02			238.0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 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91.52	资金拆借	1至2年、2至3年	
中复神鹰(上海)科技 有限公司	72,000,000.00	8.24	资金拆借	1年以内、1至2年	
刘京	460,000.00	0.05	押金	2至3年	
杨立淞	220,000.00	0.03	备用金	1年以内	
李其润	166,946.64	0.02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872,846,946.64	99.86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中复神鹰碳纤维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复神鹰碳纤维西宁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中复神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合计	2,010,000,000.00						2,01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893,908.66	159,403,521.07	252,251,671.73	150,551,353.42
其他业务	8,615,952.23	3,218,867.16	5,467,065.30	1,738,819.45
合计	291,509,860.89	162,622,388.23	257,718,737.03	152,290,172.8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碳纤维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碳纤维	282,027,359.99	158,247,090.68	282,027,359.99	158,247,090.68
其他	9,482,500.90	4,375,297.55	9,482,500.90	4,375,297.5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91,147,641.13	162,155,326.20	291,147,641.13	162,155,326.20
境外	362,219.76	467,062.03	362,219.76	467,062.0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91,109,929.55	162,246,253.25	291,109,929.55	162,246,253.25
租赁收入	399,931.34	376,134.98	399,931.34	376,134.98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73,638,537.53	152,620,540.87	273,638,537.53	152,620,540.87
经销	17,871,323.36	10,001,847.36	17,871,323.36	10,001,847.36
合计	291,509,860.89	162,622,388.23	291,509,860.89	162,622,388.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3,545.20	873,041.09
期末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252,584.60	-468,711.77
合计	290,960.60	404,329.3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7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8,627.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80,534.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21,558.4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64.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6,418.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106,487.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收益	3,336,699.21	系增值税加计抵减
其他收益	23,156,260.60	系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	0.0133	0.0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4	0.0020	0.0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